

【股票代號：2023】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橋頭區芋寮路 369 號
公司電話：07-611718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1
(七)關係人交易	61~68
(八)質押之資產	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6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其他	69~7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9~9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0~8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0~95
3. 大陸投資資訊	96~97
(十四)部門資訊	98~100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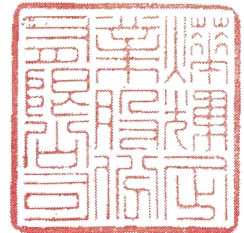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自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義守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燁輝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燁輝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燁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燁輝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燁輝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銷貨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二)；收入認列之重要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1.；收入認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燁輝集團主要業務為主要營業項目為軋鋼、煉鋼、型鋼、鋼絲、鐵絲、鍍製金屬、塗製金屬、表面處理金屬之加工製造內外銷及進出口業務等，其中鋼品部門銷貨收入佔年度營業收入近九成。由於收入認列預設具有顯著風險，受市場需求變化影響有所起伏，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之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其鋼品部門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一)瞭解及測試與客戶銷售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

- (二) 取得鋼品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樣本，檢視出貨文件並核對收款對象及金額是否與銷貨對象及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一致，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發生。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7.；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燁輝集團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金額為 9,638,454 仟元，佔資產總額 9.68%，對於存貨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且存貨之評價受國際金屬價格波動影響且價格變動幅度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其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等。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中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業經燁輝集團調整同為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業經本會計師複核竣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關聯企業之投資性不動產調整採公允價值模式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3,305,664 仟元及 3,788,831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3.32%及 3.74%，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合計數分別為 (483,167)仟元及 (244,675)仟元，分別佔綜合損益之 11.15%及 19.39%。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及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燁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燁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燁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燁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燁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燁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查核團隊成員之指導、監督及複核其執行之工作，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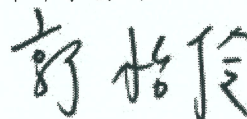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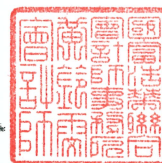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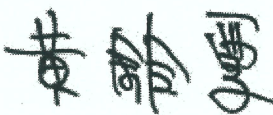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燁輝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郭怡伶



會計師：黃鈴雯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40366420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5 年 3 月 6 日

燦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708,576	9	\$ 8,762,028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1,816	-	78,804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九))	635,858	1	780,19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680,226	1	1,776,177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976,254	2	1,975,50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379,392	-	503,53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18,998	-	180,79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4,998	-	9,53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0,050	-	84,449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9,638,454	10	10,169,709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七))	1,789,421	2	1,583,556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	1,313,520	1	2,045,76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487,563	26	27,950,044	2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	2,374,940	2	1,246,88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十))	24,713,069	25	24,362,576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	43,352,597	44	44,403,003	4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	430,500	-	460,75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三))	596,889	1	596,368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四))	165,785	-	219,61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48,988	1	1,381,825	1
191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五))	6,371	-	8,62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六))	323,860	-	185,72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187,273	-	81,68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37,757	1	456,80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038,029	74	73,403,862	72
1xxx	資產總計	\$ 99,525,592	100	\$ 101,353,90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七))	\$ 14,561,111	15	\$ 13,411,422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八))	1,178,630	1	1,447,845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九))	1,370,124	1	1,579,299	2
2150	應付票據	538,184	1	800,081	1
2170	應付帳款	1,567,307	2	1,631,595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1,818,145	2	2,010,26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770	-	54,49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二十))	165,536	-	139,52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1,395	-	14,78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5,434,568	5	8,739,554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675,770	27	29,828,865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一))	39,426,322	40	31,934,729	3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8,580	-	140,26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42,174	-	40,502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18,465	-	20,92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33,794	-	37,900	-
2645	存入保證金	60,693	-	16,04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750,028	40	32,190,367	32
2xxx	負債總計	66,425,798	67	62,019,232	61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二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9,032,402	20	19,742,172	1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四))	4,389,944	4	4,675,737	5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88,666	4	3,488,66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914,740	10	753,0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235,160)	(4)	10,161,696	1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六))	(507,039)	(1)	(103,315)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二十七))	(363,358)	-	(223,90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2,720,195	33	38,494,093	3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二十八))	379,599	-	840,581	1
3xxx	權益總計	33,099,794	33	39,334,674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9,525,592	100	\$ 101,353,90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義守



經理人：張振武



會計主管：田文中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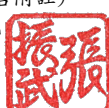
代碼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九))	\$ 67,557,599	100	\$ 73,981,7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61,972,812)	(92)	(68,074,641)	(92)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5,584,787	8	5,907,106	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017,668)	(5)	(3,078,151)	(5)
6200	管理費用	(2,319,223)	(3)	(2,334,30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2,987)	-	(154,22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29,878)	(8)	(5,566,674)	(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54,909	-	340,43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一))	141,933	-	157,35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三十二))	185,855	-	200,02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三十三))	(196,002)	-	193,23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三十四))	(1,830,965)	(3)	(1,924,519)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43,367)	(3)	(1,040,21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42,546)	(6)	(2,414,122)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887,637)	(6)	(2,073,690)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三十五))	(136,930)	-	19,527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024,567)	(6)	(2,054,163)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8,270	-	159,08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351	-	79,97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0,082)	-	(48,1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654)	-	(31,81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8,856)	-	557,819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3,378)	-	185,99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44,249	-	(110,34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9,100)	-	792,57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33,667)	(6)	\$ (1,261,586)	(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3,540,996)	(5)	\$ (1,596,120)	(2)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483,571)	(1)	(458,043)	(1)
		\$ (4,024,567)	(6)	\$ (2,054,163)	(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3,831,615)	(5)	\$ (815,932)	(1)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502,052)	(1)	(445,654)	(1)
		\$ (4,333,667)	(6)	\$ (1,261,586)	(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七))	\$ (1.85)		\$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七))	\$ (1.85)		\$ (0.8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義守



經理人：張振武



會計主管：田文中



燦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避險工具之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3年1月1日餘額	\$ 19,491,710	\$ 4,747,823	\$ 3,488,666	\$ 822,369	\$ 12,329,137	\$ (1,089,814)	\$ 326,048	\$ 12,679	\$ (58,653)	\$ 40,069,965	\$ 1,247,566	\$ 41,317,5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9,325)	69,325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89,062)	-	-	-	(389,062)	-	-	(389,062)
普通股股票股利	389,062	-	-	-	(389,062)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17,236	-	-	-	17,236	8,369	25,60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8	-	-	-	-	-	-	8	-	8	
113年度淨利(淨損)	-	-	-	-	(1,596,120)	-	-	-	(1,596,120)	(458,043)	(2,054,16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416	625,051	27,351	(4,630)	780,188	12,389	792,577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3,704)	625,051	27,351	(4,630)	(815,932)	(445,654)	(1,261,586)	
現金增資	-	-	-	-	-	-	-	-	-	24,600	24,60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375,974)	(375,974)	-	(375,974)	
庫藏股買回成本折讓	-	-	-	-	-	-	-	26	26	-	26	
庫藏股註銷	(138,600)	(72,094)	-	-	-	-	-	210,694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2,174)	-	-	-	(12,174)	12,174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6,474)	(6,47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9,742,172	4,675,737	3,488,666	753,044	10,161,696	(464,763)	353,399	8,049	(223,907)	38,494,093	840,581	39,334,6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161,696	(10,161,696)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7,427	-	-	(807,269)	-	-	-	(729,842)	35,562	(694,28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651)	-	-	-	-	-	-	(1,651)	-	(1,651)	
114年度淨利(淨損)	-	-	-	-	(3,540,996)	-	-	-	(3,540,996)	(483,571)	(4,024,567)	
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3,105	(334,222)	(68,280)	(1,222)	(290,619)	(18,481)	(309,100)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27,891)	(334,222)	(68,280)	(1,222)	(3,831,615)	(502,052)	(4,333,667)	
現金增資	-	-	-	-	-	-	-	-	-	15,542	15,542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209,264)	(1,209,264)	-	(1,209,264)	
庫藏股買回成本折讓	-	-	-	-	-	-	-	377	377	-	377	
庫藏股註銷	(709,770)	(359,666)	-	-	-	-	-	1,069,436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903)	-	-	-	-	-	-	(1,903)	1,903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937)	(11,93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9,032,402	\$ 4,389,944	\$ 3,488,666	\$ 10,914,740	\$ (4,235,160)	\$ (798,985)	\$ 285,119	\$ 6,827	\$ (363,358)	\$ 32,720,195	\$ 379,599	\$ 33,099,7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義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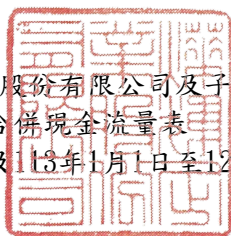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振武



會計主管：田文中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887,637)	\$ (2,073,6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53,193	2,315,328
攤銷費用	50,435	54,5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72)	201
利息費用	1,830,965	1,924,519
利息收入	(141,933)	(157,353)
股利收入	(15,895)	(17,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243,367	1,040,2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0,447	29,8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4,293	6,00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3,95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1,482
廉價購買利益	(18,015)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521)	(19,082)
其他項目	(217)	(20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255,447	5,352,2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2,340)	(13,917)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44,332	(205,25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95,956	66,65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02)	607,006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4,146	(304,13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7,814	338,546
存貨(增加)減少	531,255	304,93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5,865)	782,04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33,823	86,69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05,587)	(47,5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842,432	1,615,0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09,175)	(257,24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61,897)	114,56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4,288)	19,16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8,560)	73,89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6,016	37,41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94,164	(16,1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93,740)	(28,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48,692	1,586,723
調整項目合計	8,504,139	6,938,9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616,502	4,865,256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取之利息	\$ 140,446	\$ 155,127
收取之股利	15,895	17,231
支付之利息	(1,868,318)	(1,937,69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12,172)	(494,8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92,353	2,605,1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0,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302	13,47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07,654)	(167,40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631	27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4,955)	(1,548,9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91	11,71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8,133)	(133,392)
取得無形資產	(4,658)	(6,10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82,536)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59,73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249	2,2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727,163)	(1,468,3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49,689	1,750,73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70,000)	(1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7,266,597	7,339,507
償還長期借款	(13,038,199)	(7,945,144)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645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203)
租賃本金償還	(11,584)	(12,014)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461)	(2,943)
發放現金股利	-	(389,062)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209,264)	(375,97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折讓	377	26
非控制權益變動	3,605	18,1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33,405	259,0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953	(208,7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452)	1,187,1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62,028	7,574,9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08,576	\$ 8,762,02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義守



經理人：張振武



會計主管：田文中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67年4月，目前為上市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軋鋼、煉鋼、型鋼、鋼絲、鐵絲、鍍製金屬、塗製金屬、表面處理金屬之加工製造內外銷及進出口業務等。
- (二)本公司經94年5月23日董事會(因屬簡易合併)決議以94年8月30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聯網重工(股)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股份換發比率為聯網重工(股)公司普通股2.5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1股，本公司此次合併增發4,859仟股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三)聯網重工(股)公司成立於78年11月23日，其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機械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配管工程、工程設計、製造及安裝等。
- (四)本公司為因應鋼管事業部之擴充，將本公司鋼管事業部自本公司獨立另成立鑫陽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0年1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相關投資案，並自本公司移轉員工計191人至鑫陽鋼鐵(股)公司。
- (五)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 (六)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5年3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1.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1) 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ESG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2) 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之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3) 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4)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 (1) 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

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 A. 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 B. 未認列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 C. 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2) 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 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金管會於 2025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 2028 年度起適用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及IAS 28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1)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 (2)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3.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 IFRS 會計準則。

4.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此修正新增從非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之功能性貨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時，所有金額(含比較金額)須採用最近一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而此修正亦包括一項例外，針對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均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且其國外營運機構為非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之企業，免於重新換算比較金額。並新增揭露包含換算方法及適用該換算方法之國外營運機構之彙總財務資訊。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5) 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4.12.31	113.12.31
1. 燁輝企業(股)公司(本公司)			
GOOD HONOR HOLDINGS LTD.	投資事業	-	-
		(詳附註四(三)2.(1)A.之說明)	
鑫陽鋼鐵(股)公司	鋼鐵相關事業	100.00%	100.00%
燁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燁興企業(股)公司	線材業	57.41%	57.41%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旅館業	62.73%	60.15%
朕華國際(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百貨公司業	60.31%	57.59%
鑫輝鋼鐵(股)公司	鋼品買賣	100.00%	100.00%
WORTHING HONOR HOLDINGS LTD.	投資事業	-	-
		(詳附註四(三)2.(1)A.之說明)	
欣邦投資開發(股)公司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建寰科技(股)公司	電訊承攬	-	90.12%
		(詳附註四(三)2.(1)C.之說明)	
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	軍規印刷電路板模組板之產銷	85.99%	78.51%
		(詳附註四(三)2.(1)C.之說明)	
國鋁事業(股)公司	五金批發業	99.04%	99.04%
聯輝開發(股)公司	鋼鐵生產技術顧問	95.56%	95.56%
宏裕資產管理(股)公司	管理服務業	80.00%	80.00%
LIAN SO (H.K.) CO., LIMITED	投資事業	80.00%	80.00%
YIEH PHUI AMERICA, INC.	鋼品買賣	100.00%	100.00%
YIEH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投資事業	80.00%	80.00%
		(詳附註四(三)2.(1)B.之說明)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4.12.31	113.12.31
2. 宏裕資產管理(股)公司			
聯欣鋼鐵有限公司	金屬製造工業	60.40%	60.40%
聯亨礦業有限公司	鎳礦開採事業	75.00%	75.00%
聯宏礦業有限公司	鎳礦開採事業	19.00%	19.00%
亞麥有限公司	鎳礦開採事業	99.50%	100.00%
3. 建寰科技(股)公司			
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	軍規印刷電路板模組板之產銷	—	7.48%
4. 燁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酸洗鋼捲、冷軋鋼捲、鍍鋅鋼捲及烤漆鋼捲之產銷	100.00%	100.00%
5.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高檔特殊合金鋼的鋼捲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常熟長輝貿易有限公司	鋼品買賣	100.00%	100.00%
6. 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			
APPLIED WIRELESS IDENTIFICATIONS GROUP, INC.	RFID	88.93%	88.93%
7. 鑫輝鋼鐵(股)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旅館業	0.01%	0.01%
朕華國際(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百貨公司業	0.01%	0.01%
8. 燁興企業(股)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旅館業	37.26%	39.84%
朕華國際(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百貨公司業	39.67%	42.39%
9. 朕華國際(股)公司			
華儷國際(股)公司	日常用品、化妝品批發業	—	100.00%
(詳附註四(三)2.(1)D.之說明)			
10. 聯輝開發(股)公司			
兆盈投資開發(股)公司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1. LIAN SO (H.K) CO., LIMITED			
聯欣鋼鐵有限公司	金屬製造工業	39.60%	39.60%
聯揚(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買賣事業	100.00%	100.00%
亞麥有限公司	鎳礦開採事業	0.50%	—
12. 聯欣鋼鐵有限公司			
聯亨礦業有限公司(註)	鎳礦開採事業	25.00%	25.00%
聯宏礦業有限公司(註)	鎳礦開採事業	81.00%	81.00%

(註)礙於管轄區當地法令限制，聯亨公司之25%股權及聯宏公司之51%股權，暫登記於第三人名下，惟為確保權益，已經由公證合約約定權益應歸屬本集團。

(1)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A. GOOD HONOR HOLDINGS LTD. 及 WORTHING HONOR HOLDINGS LTD. 均於113年12月辦理清算。

B. 本集團於113年間購入YIEH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80%之已發行股份。

C. 本集團於114年5月向建寰科技(股)公司購入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7.48%之已發行股份，致持股比例由78.51%上升至85.99%。建寰科技(股)公司業於114年6月19日經高雄市政府核准解散登記在案。

D. 華儷國際(股)公司業於114年8月4日經高雄市政府核准解散登記在案。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

現金及銀行存款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存在中國5,448,372仟元及3,873,967仟元，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114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非控制權益	分配於非控制 權益之損益
燁興企業(股)公司	42.59%	\$ (388,245)	\$ (505,352)
其他		767,844	21,781
合計		\$ 379,599	\$ (483,571)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非控制權益	分配於非控制 權益之損益
燁興企業(股)公司	42.59%	\$ 79,997	\$ (461,822)
其他		760,584	3,779
合計		\$ 840,581	\$ (458,043)

(1) 上列子公司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七及附表八。

(2) 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燐興企業(股)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876,708	\$ 2,081,875
非流動資產	10,464,714	10,580,250
流動負債	4,580,814	3,352,499
非流動負債	3,542,480	3,992,045
權益	4,218,128	5,317,581
沖減未實現售地利益	(5,129,745)	(5,129,745)
調節後權益	\$ (911,617)	\$ 187,836

B. 綜合損益表：

燐興企業(股)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5,283,228	\$ 6,899,957
本期淨利(損)	\$ (1,186,376)	\$ (1,084,11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149	28,2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4,227)	\$ (1,055,8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505,352)	\$ (461,82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C. 現金流量表：

燐興企業(股)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658,065)	\$ (614,3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9,114)	(449,9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6,616	803,3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70,563)	\$ (260,8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3,093	473,9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530	\$ 213,093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鋼品部及其他非重工部門：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力可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2. 重工部：

對外承包之營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通常均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集團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費用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八)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採用權益法所決定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淨投資之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15年70年
辦公大樓主建物	40年60年
其他附屬設備	5年35年
機 器 設 備	2至53年
其 他 設 備	2至41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政府捐助收入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透過租賃而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係以成本衡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於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以及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並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後續係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損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採礦權，12年；電腦軟體設計費，依2至5年；商標權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探勘及評估資產

探勘及評估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依所取得資產之性質，將探勘及評估資產分類為有形資產或無形資產，並一致採用該分類，有形資產(如運輸設備及鑽探機)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如探礦權)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礦產資源開採已達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價值得到證明後，相關探勘及評估資產不得再維持原分類，探勘及評估資產於重分類前，企業應評估其減損及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虧損性合約、短期員工福利、除役負債及碳費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依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其子法課徵之碳費不適用IFRS 解釋第21號「公課」，而係依照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及衡量。若估計全年排放量很有可能超過起徵點門檻，則於期中財務報告應按已發生之排放量佔估計全年排放量之比例為基礎估列碳費相關負債。

(十八)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九)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一)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鍍鋅鋼捲、烤漆鋼捲、鋼管、電子材料及餐飲服務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當另一方參與提供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若本集團於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為主理人；反之則為代理人。作為主理人則以移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為收入；作為代理人則以提供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認列為收入。本集團之收費或佣金可能為對價之淨額，該淨額係本集團以商品或勞務換得之對價於支付予另一方後所保留之金額。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商品之獎勵積分，該獎勵積分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獎勵積分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勞務提供時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客戶住宿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4.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集團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集團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若履約義務之結果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5.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二)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
-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集團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集團對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5. 投資性不動產

由於投資性不動產後續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為土地、建築物等不動產，故必須委託專家運用其專業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本集團將依據專家所出具之鑑價報告將成本調整至公允價值。此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主要係依專家出具之報告為估計依據，故可能因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房地交易景氣及專家之判斷及估計等變動均可能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10,971	\$ 10,666
支 票 存 款	528,658	655,833
活 期 存 款	6,428,147	6,660,753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1,700,800	1,302,096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短期票券	40,000	132,680
合 計	<u>\$ 8,708,576</u>	<u>\$ 8,762,02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11,816	\$ 78,804
合 計	<u>\$ 111,816</u>	<u>\$ 78,804</u>

1.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80,226	\$ 1,776,182
減：備抵損失	-	(5)
應收票據淨額	<u>\$ 680,226</u>	<u>\$ 1,776,177</u>

1. 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以部分應收票據作為借款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2.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5.之說明。
3.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80,242	\$ 1,979,140
減：備抵損失	(3,988)	(3,631)
應收帳款淨額	<u>\$ 1,976,254</u>	<u>\$ 1,975,509</u>

1.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碳鋼產品部門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60天，惟經雙方約定，得予以計息延後收款；不銹鋼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7-26天；工程部門依合約約定收款期限辦理；其他部門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9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集團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將部分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本集團於讓售時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將其自資產負債表除列，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4. 本集團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趨勢及其他前瞻性資訊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債權，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 逾 期	0%-0.5%	<u>\$ 3,040,726</u>	<u>\$ (4,854)</u>	<u>\$ 3,035,872</u>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 逾 期	0%-0.5%	\$ 4,259,726	\$ (4,502)	\$ 4,255,224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 4,502	\$ 5,417
減：減損損失迴轉	-	(930)
加：本期沖銷轉回	-	2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52	(9)
期末餘額	\$ 4,854	\$ 4,502

(2) 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表請詳附註六(二十九)之說明。

以上之提列金額已考量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上開應收帳款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如銀行承兌匯票及信用狀)分別為2,285,936仟元及3,260,579仟元。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退營業稅	\$ 100,286	\$ 151,345
應收進貨折讓款	1,513	4,551
應收利息	8,573	7,086
應 收 其 他	8,626	17,811
合 計	118,998	180,793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18,998	\$ 180,793

104年6月美國商務部對台灣等業者銷美之防鏽蝕鋼品展開反傾銷調查，並於105年7月完成全部調查程序後，正式公告對台灣業者所生產及銷售的防鏽蝕產品暫定的傾銷差額，並通知海關嗣後對本集團銷美受調產品通關時，收取暫定之反傾銷稅。由於美國對於反傾銷稅之課徵係採回溯課徵方式(retrospective system)，若已繳納之暫定稅率高於最終調查結果之稅率間的差額帳列存出保證金；反之，則帳列其他應付款。

針對前述調查之結果本集團認為存有爭議，故105年8月向法院提出上訴，經過多年訴訟往返，111年2月14日商務部(DOC)遵循法院判決，重新向國際貿易法庭(CIT)呈報重審結果，該重審結果顯示本集團稅率為1.2%(小於2% de minimis-意即微量，視為0%)，且明白表述若法院維持該重審結果，則本集團應自前述反傾銷命令中排除適用。112年6月23日國際貿易法庭(CIT)之最終判決結果，CIT支持前述反傾銷案調查應終止，並將本集團自前述反傾銷命令中排除適用。DOC已於112年8月間依前述CIT之最終判決發佈公告，修改原始調查的最終裁決，並撤銷針對本集團反傾銷稅命令，並於112年9月間通知美國海關(CBP)不再針對本集團銷美防鏽蝕產品徵收反傾銷稅，且退回以往年度尚未清算稅款。

據此本集團將先前暫估反傾銷稅差額70,411仟元(包括帳列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應付款)及自尚未清算之第四年受調期間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原依暫定稅率繳納之反傾銷稅稅款346,360仟元，共計416,771仟元予以迴轉(112年度分別帳列推銷費用減項46,450仟元、其他收入375,862仟元及外幣兌換損失(5,541)仟元)，上開至第四年受調期間起繳納之反傾銷稅款，於114年及113年1至9月結算後應退傾銷稅分別增加0仟元及22,075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鋼品部及其他非重工部門：		
原 料	\$ 3,787,523	\$ 4,503,865
物 料	554,830	528,872
在 製 品	1,122,489	1,216,932
製 成 品	3,867,246	3,585,990
商 品	33,763	12,677
副產品及下腳品	153,804	201,134
小 計	9,519,655	10,049,470
重工部：		
原 料	114,365	116,611
物 料	4,434	3,628
小 計	118,799	120,239
合 計	\$ 9,638,454	\$ 10,169,709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61,030,010	\$ 67,026,472
工 程 成 本	525,105	757,371
存貨報廢及盤虧損失	35	19
未分攤製造費用	364,028	176,734
進貨及工程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5,497)	24,95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6,052	93,85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079	(4,764)
營業成本合計	\$ 61,972,812	\$ 68,074,641

2. 本集團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列入各類存貨成本減項之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372,065仟元及316,013仟元。
3. 本集團於114及113年度因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且調漲部分產品價格，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56,052仟元及93,859仟元。
4. 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購料款	\$ 1,421,444	\$ 1,251,598
進項(留抵)稅額	209,054	138,325
預付海運費	3,153	15,799
預付保險費	94,368	103,073
預付其他	61,402	74,761
合 計	<u>\$ 1,789,421</u>	<u>\$ 1,583,556</u>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7.之說明。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40,963	\$ 1,374,786
質押活期存款	899,393	540,295
質押定期存款	273,164	130,680
合 計	<u>\$ 1,313,520</u>	<u>\$ 2,045,761</u>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9,693	\$ 21,795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738,909	869,109
小 計	<u>\$ 1,968,602</u>	<u>\$ 890,904</u>
評價調整	406,338	355,983
合 計	<u>\$ 2,374,940</u>	<u>\$ 1,246,887</u>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集團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對有限合夥之投資10,232仟元，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投資有限合夥之金融資產分類疑義」之IFRS問答集說明，因係屬112年6月30日以前對有限合夥之投資，無須追溯適用於112年6月15日發布「投資有限合夥金融資產分類疑義」IFRS問答集之規定。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本集團於114及113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泛喬(股)公司	\$ 4,667,362	\$ 4,530,517
燐茂實業(股)公司	1,583,385	909,062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12,509,971	12,828,800
燐聯鋼鐵(股)公司	3,584,608	3,622,774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2,367,743	2,471,423
合 計	\$ 24,713,069	\$ 24,362,576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股比率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泛喬(股)公司	45.48%	43.56%
燐茂實業(股)公司	41.88%	23.00%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31.16%	31.16%
燐聯鋼鐵(股)公司	37.87%	30.51%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七及附表八。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泛喬(股)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6,699,035	\$ 6,772,537
非流動資產	6,562,303	6,590,134
流動負債	1,717,016	1,467,319
非流動負債	1,144,353	1,350,143
權 益	\$ 10,399,969	\$ 10,545,20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729,926	\$ 4,593,104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62,564)	(62,587)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4,667,362	\$ 4,530,517

	燐茂實業(股)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3,697,752	\$ 4,298,831
非流動資產	4,064,027	4,240,497
流動負債	2,824,545	3,426,156
非流動負債	1,003,252	1,055,938
權益	\$ 3,933,982	\$ 4,057,234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647,781	\$ 932,963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64,396)	(23,901)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583,385	\$ 909,062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3,367,260	\$ 3,625,215
非流動資產	56,890,793	56,082,229
流動負債	3,036,994	2,938,953
非流動負債	17,070,952	15,595,121
權益	\$ 40,150,107	\$ 41,173,370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2,509,971	\$ 12,828,800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2,509,971	\$ 12,828,800

	燐聯鋼鐵(股)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0,604,911	\$ 12,196,063
非流動資產	40,760,560	40,604,254
流動負債	18,688,609	22,588,389
非流動負債	22,708,894	17,715,408
權益	\$ 9,967,968	\$ 12,496,520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774,788	\$ 3,813,031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190,180)	(190,257)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584,608	\$ 3,622,774

B. 綜合損益表

	泛喬(股)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192,976	\$ 145,537
本期淨利(損)	(145,167)	112,6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	(8,1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5,240)	\$ 104,45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燐茂實業(股)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3,819,020	\$ 4,487,784
本期淨利(損)	147,449	397,71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0,503)	(77,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054)	\$ 320,16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9,602,428	\$ 12,189,393
本期淨利(損)	(1,125,023)	(633,05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1,760	(13,5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23,263)	\$ (646,58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燐聯鋼鐵(股)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31,936,175	\$ 40,090,416
本期淨利(損)	(5,654,999)	(2,588,05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9,548)	549,7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04,547)	\$ (2,038,31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48,033)	\$ (182,68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170)	35,0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7,203)	\$ (147,605)

(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者之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燐聯鋼鐵(股)公司(註)	\$ 3,825,593	\$ 3,831,724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3,326,117	3,418,812
合 計	\$ 7,151,710	\$ 7,250,536

(註)上列公允價值資訊不包括私募取得不得於公開市場自由轉讓之股票。

(5) 對天悅溫泉休閒(股)公司、義大遊覽車(股)公司、義大汽車客運(股)公司及義大育樂(股)公司之投資，因擔任其董事等原因，具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

(6) 本集團持有正新保全(股)公司、泛喬(股)公司、義大開發(股)公司、燐聯鋼鐵(股)公司及燐茂實業(股)公司之持股比例分別為45%、45.48%、

34.38%、37.87%及41.88%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本集團尚無法主導上開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對上開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7) 本集團分別於114年12月、106年2月及104年12月分別以每股6元、7元及7元認購燐聯鋼鐵(股)公司之私募股份，私募認購金額分別為2,520,000仟元、204,876仟元及1,100,400仟元，共計3,825,276仟元，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持有之私募有價證券需自交付日起持有滿三年且俟該公司補辦公開發行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
- (8)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燐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因本集團與其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係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認列。
- (9)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中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已調整與本集團同為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
-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義聯日本株式會社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6,296,469	\$ 6,306,553
房屋及建築	18,000,435	18,043,680
機器設備	41,219,797	41,957,367
其他設備	11,487,763	11,288,20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572,996	1,704,161
成本合計	\$ 79,577,460	\$ 79,299,967
減：累計折舊	(35,930,330)	(34,561,798)
累計減損	(294,533)	(335,166)
淨 額	\$ 43,352,597	\$ 44,403,00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4.1.1 餘額	\$ 6,306,553	\$ 18,043,680	\$ 41,957,367	\$ 11,288,206	\$ 1,704,161	\$ 79,299,967
增 添	990	13,566	89,812	165,343	1,258,027	1,527,738
轉 費 用	-	-	-	-	(24,293)	(24,293)
處 分	(11,074)	(6,320)	(583,379)	(154,630)	-	(755,403)
重 分 類	-	3,370	128,931	225,552	(357,853)	-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53,861)	(372,934)	(36,708)	(7,046)	(470,549)
114.12.31 餘額	\$ 6,296,469	\$ 18,000,435	\$ 41,219,797	\$ 11,487,763	\$ 2,572,996	\$ 79,577,4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餘額	\$ -	\$ 5,445,509	\$ 25,264,587	\$ 4,008,675	\$ 178,193	\$ 34,896,964
折舊費用	-	390,252	1,196,140	640,445	-	2,226,837
處 分	-	(3,656)	(552,043)	(145,666)	-	(701,365)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21,875)	(149,061)	(26,637)	-	(197,573)
114.12.31 餘額	\$ -	\$ 5,810,230	\$ 25,759,623	\$ 4,476,817	\$ 178,193	\$ 36,224,86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6,035,452	\$ 17,453,320	\$ 40,889,605	\$ 11,105,880	\$ 1,471,692	\$ 76,955,949
增 添	271,101	447,857	86,104	147,382	600,751	1,553,195
轉 費 用	-	-	(100)	-	(5,905)	(6,005)
處 分	-	(5,439)	(103,065)	(130,682)	-	(239,186)
提列減損	-	-	-	-	(171,482)	(171,482)
重 分 類	-	12,987	156,679	85,271	(254,937)	-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134,955	928,144	80,355	64,042	1,207,496
113.12.31 餘額	\$ 6,306,553	\$ 18,043,680	\$ 41,957,367	\$ 11,288,206	\$ 1,704,161	\$ 79,299,96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	\$ 5,010,703	\$ 23,720,317	\$ 3,410,743	\$ 178,193	\$ 32,319,956
折舊費用	-	381,705	1,252,429	654,466	-	2,288,600
處 分	-	(3,327)	(77,567)	(116,780)	-	(197,674)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56,428	369,408	60,246	-	486,082
113.12.31 餘額	\$ -	\$ 5,445,509	\$ 25,264,587	\$ 4,008,675	\$ 178,193	\$ 34,896,964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114 年 1 至 12 月	113 年 1 至 12 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527,738	\$ 1,553,195
應付設備款(增)減	17,217	(4,235)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1,544,955	\$ 1,548,960

2. 有關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三十四)。

3. 本集團原於擴建中之產線設備於113年度決議不再擴建，經管理階層評估未來產生回收金額機率極低，故於民國113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71,482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集團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均為16,516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二)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514,079	\$ 519,039
建 築 物	42,180	44,565
運 輸 設 備	1,051	1,072
成 本 合 計	\$ 557,310	\$ 564,676
減：累計折舊	(126,810)	(103,926)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430,500	\$ 460,750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114.1.1 餘額	\$ 519,039	\$ 44,565	\$ 1,072	\$ 564,676
本 期 增 添	9,973	115	-	10,088
本 期 除 列	(221)	(928)	-	(1,14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4,712)	(1,572)	(21)	(16,305)
114.12.31 餘額	\$ 514,079	\$ 42,180	\$ 1,051	\$ 557,3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餘額	\$ 63,685	\$ 39,675	\$ 566	103,926
折 舊 費 用	21,293	4,719	344	26,356
本 期 除 列	-	(928)	-	(92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54)	(1,585)	(5)	(2,544)
114.12.31 餘額	\$ 84,024	\$ 41,881	\$ 905	\$ 126,810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113.1.1 餘額	\$ 507,573	\$ 42,501	\$ 1,019	\$ 551,093
本 期 增 添	4,235	-	-	4,235
本 期 除 列	(4,314)	(705)	-	(5,01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1,545	2,769	53	14,367
113.12.31 餘額	\$ 519,039	\$ 44,565	\$ 1,072	\$ 564,6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45,156	\$ 31,204	\$ 198	\$ 76,558
折 舊 費 用	19,390	6,985	353	26,728
本 期 除 列	(2,384)	(704)	-	(3,08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523	2,190	15	3,728
113.12.31 餘額	\$ 63,685	\$ 39,675	\$ 566	\$ 103,926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1,395	\$ 14,784
非 流 動	\$ 42,174	\$ 40,50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為1.9661%-3.8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作為營運之用，剩餘租賃期間為1-37年，部分租賃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部分租賃係依所承租之土地面積按區段值及費率或依當年土地公告現值計算租金。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之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重大減損之情形。

4.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6,751	\$ 28,55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38,335	\$ 40,565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5. 以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	\$ 596,889	\$ 596,368

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期 初 金 額	\$ 596,368	\$ 577,286
評 價 利 益	521	19,082
期 末 金 額	\$ 596,889	\$ 596,368

- (1) 投資性不動產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於114年12月及114年1月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吳國仕估價師及黃健誌估價師進行估價，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 (2)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114年度之市場月租金行情每坪約為200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月租金行情約為每坪7元至791元。
- (3)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113年度之市場月租金行情每坪約為200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月租金行情約為每坪7元至777元。

- (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後，公允價值將會增加，其重要假設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759,294	\$ 758,712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 8,309	\$ 7,743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750,985	\$ 750,969
折 現 率	2.47%~2.50%	2.47%~2.50%

A.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公司目前租賃契約及市場租金行情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一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管理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推估。

B.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2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3碼為基準。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812	\$ 1,81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92	\$ 371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15	\$ 207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集團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分別為7,886仟元及7,636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四)無形資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採 礦 權	\$ 442,689	\$ 464,202
商 標 權	8,207	8,207
其 他	67,243	62,585
成本合計	\$ 518,139	\$ 534,994
減：累計攤銷	(352,354)	(315,377)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165,785	\$ 219,617

	採 礦 權	商 標 權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114.1.1 餘額	\$ 464,202	\$ 8,207	\$ 62,585	\$ 534,994
增 添	-	-	4,658	4,65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1,513)	-	-	(21,513)
114.12.31 餘額	<u>\$ 442,689</u>	<u>\$ 8,207</u>	<u>\$ 67,243</u>	<u>\$ 518,13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4.1.1 餘額	\$ 269,150	\$ 1,538	\$ 44,689	\$ 315,377
攤銷費用	36,527	411	13,497	50,43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3,458)	-	-	(13,458)
114.12.31 餘額	<u>\$ 292,219</u>	<u>\$ 1,949</u>	<u>\$ 58,186</u>	<u>\$ 352,354</u>

	採 礦 權	商 標 權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464,202	\$ 8,207	\$ 56,481	\$ 528,890
增 添	-	-	6,104	6,104
113.12.31 餘額	<u>\$ 464,202</u>	<u>\$ 8,207</u>	<u>\$ 62,585</u>	<u>\$ 534,994</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1.1 餘額	\$ 230,700	\$ 1,128	\$ 28,958	\$ 260,786
攤銷費用	38,450	410	15,731	54,591
113.12.31 餘額	<u>\$ 269,150</u>	<u>\$ 1,538</u>	<u>\$ 44,689</u>	<u>\$ 315,377</u>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無形探勘及評估資產	\$ 12,497	\$ 12,497
其 他	6,371	8,620
合 計	18,868	21,117
減：累計減損	(12,497)	(12,497)
淨 額	<u>\$ 6,371</u>	<u>\$ 8,620</u>

上列無形探勘及評估資產，主要係紅土鎳礦之探礦權，俟未來礦產資源開採已達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價值得到證明後將重分類至無形資產-採礦權項下；惟本集團原計畫此礦產資源來供應本集團印尼冶煉廠使用，然因外部環境因素致使冶煉廠之建廠進度延宕，也連帶使本礦產資源一直無法開採使用，經評估未來可回收價值後，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累計已認列減損金額皆為12,497仟元。

(十六)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履約保證金	\$ 290,984	\$ 154,413
押 金	18,638	18,192
其 他	14,238	13,122
合 計	<u>\$ 323,860</u>	<u>\$ 185,727</u>

上開履約保證金主要係委託廠商開採紅土鎳礦之保證金。

(十七)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 7,109,869	1.92%~5.00%
購 料 借 款	7,042,614	2.34%~3.50%
抵 押 借 款	408,628	2.75%~3.00%
合 計	<u>\$ 14,561,111</u>	

台幣借款利率為1.92%~3.50%，美金借款利率為4.66%~5.00%，人民幣借款利率為2.11%~3.35%。

借 款 性 質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 6,963,645	2.38%~6.55%
購 料 借 款	5,773,753	2.53%~3.46%
抵 押 借 款	674,024	2.53%~2.75%
合 計	<u>\$ 13,411,422</u>	

台幣借款利率為2.38%~3.46%，美金借款利率為6.26%~6.55%，人民幣借款利率為2.45%~4.00%。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銀行存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應收票據及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八)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180,000	\$ 1,4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370)	(2,155)
淨 額	<u>\$ 1,178,630</u>	<u>\$ 1,447,845</u>
利 率 區 間	<u>2.23%~3.15%</u>	<u>2.23%~3.10%</u>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集團提供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九)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 付 薪 獎	\$ 815,682	\$ 828,635
應付設備款	44,114	61,331
應付出口費及運費	111,321	208,213
應 付 稅 捐	89,546	93,725
應 付 利 息	71,946	68,293
應付水電費	92,900	98,347
應付行銷費	12,878	12,516
應付耗材款	31,705	29,918
應付營業稅	27,248	27,746
應付現金股利－上期	23,985	23,793
應付修繕費	23,505	23,01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上期	-	1,258
其 他	473,315	533,481
合 計	<u>\$ 1,818,145</u>	<u>\$ 2,010,269</u>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6.之說明。

(二十)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員 工 福 利	\$ 113,172	\$ 105,660
保 固	4,130	8,811
虧損性合約	19,552	25,049
碳 費	26,782	-
除 役 負 債	1,900	-
合 計	<u>\$ 165,536</u>	<u>\$ 139,520</u>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 固	虧損性合約	碳 費	除役負債	合 計
114 年 1 月 1 日	\$ 105,660	\$ 8,811	\$ 25,049	\$ -	\$ -	\$ 139,52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7,368	4,157	63,485	26,782	1,900	183,69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79,856)	(8,838)	(68,982)	-	-	(157,676)
114 年 12 月 31 日	<u>\$ 113,172</u>	<u>\$ 4,130</u>	<u>\$ 19,552</u>	<u>\$ 26,782</u>	<u>\$ 1,900</u>	<u>\$ 165,536</u>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 固	虧損性合約	碳 費	除役負債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	\$ 98,430	\$ 3,580	\$ 99	\$ -	\$ -	\$ 102,10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2,860	5,231	75,945	-	-	164,03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75,630)	-	(50,995)	-	-	(126,625)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105,660</u>	<u>\$ 8,811</u>	<u>\$ 25,049</u>	<u>\$ -</u>	<u>\$ -</u>	<u>\$ 139,520</u>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保固負債準備係與電子產品銷售有關之保固，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3.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及建造合約之預期損失。
4. 碳費負債準備係依照碳費徵收費率之一般費率提列。

(二十一) 長期借款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聯貸借款：		
本 公 司	\$ 8,346,000	\$ 7,005,000
子 公 司	32,849,722	32,280,969
小 計	\$ 41,195,722	\$ 39,285,969
銀行擔保借款	2,923,041	613,637
銀行無擔保借款	906,833	897,592
合 計	\$ 45,025,596	\$ 40,797,198
減：未攤銷折價	(164,706)	(122,915)
減：一年內到期	(5,434,568)	(8,739,554)
長 期 借 款	\$ 39,426,322	\$ 31,934,729
利 率 區 間	2.68%-6.30%	2.34%-6.86%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依本集團與銀行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集團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或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或第二季非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於貸款存續期間內，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本集團於114年度與113年度因部份財務比率未達合約標準，應於約定期限內按授信餘額之0.125%計付補償費或利率加碼0.1%~0.825%予管理銀行，尚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

(二十二)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2) 本集團於114及113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3,544仟元及190,041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集團中之國內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10%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47,146	\$ 1,346,98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00,625)	(1,390,77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u>\$ (153,479)</u></u>	<u><u>\$ (43,786)</u></u>
列報為：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87,273)	\$ (81,68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794	37,900
合 計	<u><u>\$ (153,479)</u></u>	<u><u>\$ (43,786)</u></u>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6,989	\$(1,390,775)	\$ (43,78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43	-	643
前期服務成本	6,039	-	6,039
利息費用(收入)	20,744	(21,939)	(1,195)
清償損益	(813)	-	(813)
認列於損益	<u>26,613</u>	<u>(21,939)</u>	<u>4,6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7,427)	(97,427)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0,160	-	20,160
經驗調整	(21,003)	-	(21,0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43)</u>	<u>(97,427)</u>	<u>(98,270)</u>
雇主提撥數	-	(10,729)	(10,729)
福利支付數	<u>(125,613)</u>	<u>120,245</u>	<u>(5,368)</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1,247,146</u></u>	<u><u>\$(1,400,625)</u></u>	<u><u>\$ (153,479)</u></u>

項 目	113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66,322	\$(1,287,367)	\$ 178,95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11	-	1,311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7,059	(15,273)	1,786
認列於損益	18,370	(15,273)	3,09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4,770)	(114,770)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367)	-	(37,367)
經驗調整	(6,949)	-	(6,9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316)	(114,770)	(159,086)
雇主提撥數	-	(62,807)	(62,807)
福利支付數	(93,387)	89,442	(3,94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46,989	\$(1,390,775)	\$ (43,786)

(4)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3%~1.35%	1.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9-7 年	6-7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9,957)	\$ (22,762)
減少 0.25%	\$ 20,470	\$ 23,3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0,630	\$ 23,255
減少 0.25%	\$ (20,194)	\$ (22,74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 本集團於114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0仟元。

(二十三)股 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974,217	\$ 19,742,172
註銷庫藏股	(70,977)	(709,770)
12 月 31 日餘額	1,903,240	\$ 19,032,402

項 目	113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949,171	\$ 19,491,710
盈餘轉增資	38,906	389,062
註銷庫藏股	(13,860)	(138,600)
12 月 31 日餘額	1,974,217	\$ 19,742,172

-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0仟元，分為3,000,000仟股。
- 本公司於114年11月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金額為231,160仟元，消除股份23,116仟股，減資比率1.20%，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11月10日。
- 本公司於114年7月2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金額為256,410仟元，消除股份25,641仟股，減資比率1.31%，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7月4日。
- 本公司於114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金額為72,200仟元，消除股份7,220仟股，減資比率0.37%，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5月9日。
- 本公司於114年3月12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金額為150,000仟元，消除股份15,000仟股，減資比率0.76%，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3月17日。
- 本公司於113年12月2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金額為100,000仟元，消除股份10,000仟股，減資比率0.5%，減資基準日訂為113年12月31日。

7. 本公司於113年6月20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389,062仟元，並於113年7月18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發行普通股股票38,906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基準日訂為113年9月3日。
8. 本公司於113年1月2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金額為38,600仟元，消除股份3,860仟股，減資比率0.2%，減資基準日訂為113年2月15日。

(二十四)資本公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771,389	\$ 3,911,842
庫藏股交易	277,173	496,3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17,348	219,25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7,014	8,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17,012	39,585
行使歸入權	8	8
合計	<u>\$ 4,389,944</u>	<u>\$ 4,675,737</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五)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處於成熟期，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2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20%時，得不予分配。依照擴充規畫及獲利能力評估資本需求，原則上分配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現金股利視獲利情況發放佔股利總額比率為20%至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比率為0%至80%。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上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	\$ 425,286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327,758	327,758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評價採用公允價值模式	10,586,982	-
合 計	<u>\$ 10,914,740</u>	<u>\$ 753,044</u>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14年6月及113年6月決議之113及112年度盈餘分派案(虧損撥補表)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派案		每股股利(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10,161,696	(69,32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389,062	-	0.2
普通股股票股利	-	389,062	-	0.2
合 計	<u>\$ 10,161,696</u>	<u>\$ 708,799</u>		

- (1) 113年度投資性不動產首次就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評價，其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轉入保留盈餘提列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10,504,017仟元及113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評價利益提列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242,525千元；截至113年12月31日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決議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為425,286仟元；113年度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159,560仟元。

5. 本公司於115年3月6日召開董事會提議114年度虧損撥補案，因營運虧損，故不發放股東紅利，上述盈虧撥補案尚待115年6月間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114.1.1 餘額	\$ (464,763)	\$ 353,399	\$ 8,049	\$ (103,31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92,237)	-	-	(192,2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50,635	-	50,63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141,985)	(118,915)	(1,222)	(262,122)
114.12.31 餘額	<u>\$ (798,985)</u>	<u>\$ 285,119</u>	<u>\$ 6,827</u>	<u>\$ (507,039)</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113.1.1 餘額	\$ (1,089,814)	\$ 326,048	\$ 12,679	\$ (751,0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449,331	-	-	449,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80,269	-	80,2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175,720	(52,918)	(4,630)	118,172
113.12.31 餘額	<u>\$ (464,763)</u>	<u>\$ 353,399</u>	<u>\$ 8,049</u>	<u>\$ (103,315)</u>

(二十七)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114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15,000	80,512	(70,977)	24,535

單位：仟股

113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3,860	25,000	(13,860)	15,000

2. 本集團於112年10月16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2年10月17日起至112年12月16日買回20,000仟股，截至112年12月16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3,860仟股，金額共計58,670仟元；本集團於113年1月2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3,860仟股，減資比率0.20%，減資基準日訂為113年2月15日。

3. 本集團於113年11月5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3年11月6日起至114年1月5日買回10,000仟股，截至113年12月4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10,000仟股，金額共計152,067仟元；本集團於113年12月2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10,000仟股，減資比率0.50%，減資基準日訂為113年12月31日。
4. 本集團於113年12月4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3年12月5日起至114年2月4日買回15,000仟股，截至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15,000仟股，金額共計223,907仟元；本集團於114年3月12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15,000仟股，減資比率0.76%，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3月17日。
5. 本集團於114年1月1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4年1月2日起至114年3月1日買回15,000仟股，截至114年3月1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7,220仟股，金額共計107,210仟元；本集團於114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7,220仟股，減資比率0.37%，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5月9日。
6. 本集團於114年4月8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4年4月9日起至114年6月8日買回30,000仟股，截至114年6月8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25,641仟股，金額共計386,995仟元；本集團於114年7月2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25,641仟股，減資比率1.31%，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7月4日。
7. 本集團於114年6月9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4年6月10日起至114年8月9日買回20,000仟股，截至114年8月9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15,236仟股，金額共計232,241仟元；本集團於114年11月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15,236仟股，減資比率1.20%，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11月10日。
8. 本集團於114年8月12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4年8月12日起至114年10月11日買回15,000仟股，截至114年10月11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7,880仟股，金額共計119,388仟元；本集團於114年11月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消除股份7,880仟股，減資比率1.20%，減資基準日訂為114年11月10日。
9. 本集團於114年10月13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4年10月14日起至114年12月13日買回12,000仟股，截至114年11月17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12,000仟股，金額共計177,380仟元。
10. 本集團於114年11月17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買回庫藏股票，預計於114年11月18日起至115年1月17日買回15,000仟股，截至1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買回庫藏股12,535仟股，金額共計186,050仟元。
1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12.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二十八)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 840,581	\$ 1,247,566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483,571)	(458,04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9,365	39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698)	7,8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84)	(29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58	1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20)	5,3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779)	(874)
避險工具之損益	(23)	(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35,562	8,369
非控制權益增加－現金增資	15,542	24,600
非控制權益減少－出售	(1,201)	(2)
非控制權益減少－現金股利	(10,736)	(6,472)
非控制權益增(減)	1,903	12,174
期末餘額	<u>\$ 379,599</u>	<u>\$ 840,581</u>

(二十九) 營業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 貨 收 入	\$ 67,115,411	\$ 73,226,504
工 程 收 入	605,309	841,815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217	217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u>\$ 67,720,937</u>	<u>\$ 74,068,536</u>
減：銷貨退回	(44,572)	(25,057)
銷貨折讓	(118,766)	(61,732)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u>\$ 67,557,599</u>	<u>\$ 73,981,747</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事業群：

(1) 依產品別及勞務之收入細分資訊：

114年度：

	鋼捲及鋼管	線 材	工程收入	其他	總 額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55,451,700	\$5,167,491	\$ 605,526	\$6,332,882	\$67,557,59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55,451,700	\$5,167,491	\$ -	\$5,415,552	\$66,034,74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605,526	917,330	1,522,856
合 計	\$55,451,700	\$5,167,491	\$ 605,526	\$6,332,882	\$67,557,599

113年度：

	鋼捲及鋼管	線 材	工程收入	其他	總 額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59,582,984	\$6,584,839	\$ 842,032	\$6,971,892	\$73,981,74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59,582,984	\$6,584,839	\$ -	\$6,158,041	\$72,325,86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842,032	813,851	1,655,883
合 計	\$59,582,984	\$6,584,839	\$ 842,032	\$6,971,892	\$73,981,747

(2) 依部門別之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2. 合約餘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款項	\$ 3,035,872	\$ 4,255,224	\$ 4,623,812
合約資產－流動			
鋼構工程及天車等	\$ 635,858	\$ 780,190	\$ 575,864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商品銷售	\$ 1,105,617	\$ 1,501,206	\$ 1,758,679
預收工程款	264,507	78,093	77,861
合 計	\$ 1,370,124	\$ 1,579,299	\$ 1,836,540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2)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	0%-0.5%
總帳面金額	\$ 638,464	\$ 782,79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606)	(2,606)
合 計	\$ 635,858	\$ 780,190

本集團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集團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2,606	\$ 1,676
加：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	930
期 末 餘 額	\$ 2,606	\$ 2,606

(3) 來自商品銷售之年初合約負債於114及113年度認列於營業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501,206仟元及1,758,679仟元。

(4)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分擔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分別為808,891仟元及為707,019仟元，本集團將隨工程完工逐步認列收入，該些合約收入預計於115年12月前陸續認列。

(三十)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4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336,876	\$ 1,083,618	\$ 3,420,494
勞健保費用	268,341	108,707	377,048
退休金費用	141,861	56,357	198,2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0,467	130,504	610,971
折舊費用	1,616,391	636,802	2,253,193
攤銷費用	36,527	13,908	50,435
合 計	\$ 4,880,463	\$ 2,029,896	\$ 6,910,359

性 質 別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554,658	\$ 1,099,575	\$ 3,654,233
勞健保費用	239,821	104,781	344,602
退休金費用	142,835	50,303	193,1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8,151	128,429	596,580
折舊費用	1,662,072	653,256	2,315,328
攤銷費用	37,231	17,360	54,591
合 計	\$ 5,104,768	\$ 2,053,704	\$ 7,158,47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0.2%以上為員工酬勞，其中提撥6%以上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及0.1%以下為董事酬勞。113年及112年因營運發生虧損，故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0仟元；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15年3月及114年3月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4及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0元，與財務報告認列0仟元無差異。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一)利息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41,933	\$ 157,353

(三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租金收入-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 14,391	\$ 41,607
股 利 收 入	15,895	17,231
廉價購買利益	18,015	-
其 他 收 入	-	-
反傾銷退稅收入	-	-
出售廢品收入	56,540	54,398
其 他	81,014	86,792
小 計	137,554	141,190
合 計	\$ 185,855	\$ 200,028

傾銷退稅收入，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三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 672	\$ (20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0,298)	385,312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521	19,0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利益	-	(171,4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0,447)	(29,802)
處分投資利益	-	(3,955)
其 他	(16,450)	(5,723)
合 計	\$ (196,002)	\$ 193,231

(三十四)財務成本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1,881,625	\$ 1,958,875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842	1,399
小 計	1,882,467	1,960,27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51,502)	(35,755)
財務成本	\$ 1,830,965	\$ 1,924,519

(三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166,064	\$ 183,89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352	1,207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52	2,652
未分配盈餘更正核定稅額退稅款	(15,722)	-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15,916)	(207,282)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36,930	\$ (19,52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9,654	\$ 31,8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249)	110,347
合 計	\$ (24,595)	\$ 142,164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 前 淨 利	\$ (3,887,637)	\$ (2,073,69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84,905)	\$ (429,768)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448,673	208,04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3,220	27,805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12,627)	(6,791)
未(已)實現投資損失	(18,100)	(216,898)
未(已)實際支付退休金	(1,626)	(12,725)
其 他 調 整	216,616	(16,431)
虧損扣抵	204,813	630,66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352	1,207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52	2,652
未分配盈餘更正核定稅額退稅款	(15,722)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5,916)	(207,28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36,930	\$ (19,527)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 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350,553	\$ 49,069	\$ -	\$ (1,005)	\$ 398,6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339	-	39,851	-	141,19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9,712	10,819	-	(661)	69,870
成本法之投資損失	5,000	-	-	-	5,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損損失	65,354	(7,769)	-	-	57,585
銷貨收入及成本認列 時點差異	15,340	(14,163)	-	-	1,177
折舊財稅差	35,147	(306)	-	-	34,841
淨確定福利負債	7,578	(925)	106	-	6,759
其 他	54,970	5,647	-	-	60,617
虧損扣抵	686,832	(13,500)	-	-	673,332
小 計	\$1,381,825	\$ 28,872	\$ 39,957	\$ (1,666)	\$1,448,9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456)	\$ 1,979	\$ -	\$ -	\$ (7,4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975)	-	4,398	-	(3,577)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4,172)	(12,877)	-	-	(67,0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16,337)	(1,358)	(19,760)	-	(37,455)
土地增值稅	(52,321)	(217)	-	-	(52,538)
其 他	(1)	(483)	-	-	(484)
小 計	\$ (140,262)	\$ (12,956)	\$ (15,362)	\$ -	\$ (168,580)
合 計	\$1,241,563	\$ 15,916	\$ 24,595	\$ (1,666)	\$1,280,408

項 目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 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 312,989	\$ 35,019	\$ -	\$ 2,545	\$ 350,5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5,469	-	(104,130)	-	101,33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3,442	25,540	-	730	59,712
成本法之投資損失	5,000	-	-	-	5,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損損失	43,408	21,946	-	-	65,354
銷貨收入及成本認列 時點差異	20,532	(5,192)	-	-	15,340
折舊財稅差	38,529	(3,382)	-	-	35,1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42,621	(8,129)	(26,914)	-	7,578
其 他	68,649	(13,679)	-	-	54,970
虧損扣抵	503,438	183,394	-	-	686,832
小 計	\$1,274,077	\$ 235,517	\$ (131,044)	\$ 3,275	\$1,381,825

項 目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 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8)	\$ (9,338)	\$ -	\$ -	\$ (9,45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58)	-	(6,217)	-	(7,975)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9,827)	(14,345)	-	-	(54,172)
淨確定福利資產	(6,831)	(4,603)	(4,903)	-	(16,337)
土地增值稅	(52,372)	51	-	-	(52,321)
其 他	(1)	-	-	-	(1)
小 計	\$ (100,907)	\$ (28,235)	\$ (11,120)	\$ -	\$ (140,262)
合 計	\$1,173,170	\$ 207,282	\$ (142,164)	\$ 3,275	\$1,241,563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法投資損失	\$ 2,407,323	\$ 1,338,981
虧 損 扣 抵	1,506,625	1,451,350
其 他	122,804	93,493
合 計	\$ 4,036,752	\$ 2,883,824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2年度。

(三十六)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4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98,270	\$ (19,654)	\$ 78,6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0,351	-	50,35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4,612	-	44,6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694)	-	(124,694)
小 計	68,539	(19,654)	48,88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8,856)	37,921	(210,93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52,133)	6,328	(145,805)
避險工具之損益	(1,245)	-	(1,245)
小 計	(402,234)	44,249	(357,98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33,695)	\$ 24,595	\$ (309,100)

項 目	113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59,086	\$ (31,817)	\$ 127,2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9,971	-	79,97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660	-	5,6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3,792)	-	(53,792)
小 計	190,925	(31,817)	159,10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57,819	(100,655)	457,16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0,714	(9,692)	181,022
避險工具之損益	(4,717)	-	(4,717)
小 計	743,816	(110,347)	633,4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34,741	\$ (142,164)	\$ 792,577

(三十七)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本期淨利	\$ (3,540,996)	\$ (1,596,12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19,198	1,981,45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19,198	1,981,45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1.85)	\$ (0.81)
B.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本期淨利	\$ (3,540,996)	\$ (1,596,12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919,198	1,981,451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919,198	1,981,45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1.85)	\$ (0.81)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八)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對子公司權益變動

114年度：

本公司於114年度間以現金115,393仟元向建寰公司購入子公司億威公司股份，本公司對億威公司持股比例由78.51%上升至85.99%，隨後建寰公司於114年6月清算，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是項交易使非控制權益增加1,903仟元。

113年度：

子公司朕華國際(股)公司於113年8月間辦理現金增資，該次增資認購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將由54.89%上升為57.60%，燁興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將由45.10%下降為42.39%，鑫輝公司對其持股比均為0.01%，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是項交易使非控制權益增加12,174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燁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ASIAZONE CO., LTD.	關聯企業
正新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泛喬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雲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遊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文創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義大視覺特效(股)公司	關聯企業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新展工程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天悅溫泉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燁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利新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福建聯德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YIEH CORPORATION SC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天悅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皇樓港式茶樓(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景華國際商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享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僑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伯爵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皇家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守大學	其他關係人
義守大學實習中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高雄市私立義大醫療幼兒園	其他關係人
高雄市私立義大幼兒園	其他關係人
龍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燁貿國際(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裕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冠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正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義大貝思諾產後護理之家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義大居家護理所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義大護理之家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義大產後護理之家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管理中心	其他關係人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屏東義大醫院	其他關係人
義大健康生物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偉鈺投資開發(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成預拌製品(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義大環球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尤 景 生	其他關係人
陳 永 賢	其他關係人
慶大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燁貿鋼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商茂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雲昱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1,157,344	\$ 1,591,193
	其他關係人	2,003,050	1,802,315
	合 計	\$ 3,160,394	\$ 3,393,508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工程收入	關聯企業	\$ 101,790	\$ 113,348
	其他關係人	322,099	368,574
	小 計	423,889	481,922
	減：合併消除之工程收入	(43,025)	(11,234)
	合 計	\$ 380,864	\$ 470,688

- (1) 本集團對關係人銷貨收入(熱軋鋼捲及鍍鋅鋼捲等)及下腳收入(頭尾板等)之交易價格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期限約為1至2個月。
- (2) 本集團銷售予關係人碳鋼及不銹鋼廢下腳料，銷售價格係參考相對交易方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價格而定，收款條件為月結15天。
- (3) 本集團與上述關係人簽訂工程合約，係依雙方議價並按合約約定收款期限辦理，惟經雙方同意得延後收款。
- (4) 因本集團除承包關係人部份之鋼構工程外，同時又發包工程予其他關係人，其屬同一工程項目者，會計處理已視同僅委由其他關係人從事工程監工管理，於114及113年度消除工程收入分別為43,025仟元及11,234仟元。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關聯企業	燐聯鋼鐵(股)公司	\$ 2,506,014	\$ 3,679,758
	燐茂實業(股)公司	896,765	412,850
	其 他	708	-
	其他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燐宏企業(股)公司	2,428,373	4,349,578
	其 他	62,201	46,158
	合 計	\$ 5,894,061	\$ 8,488,344

- (1) 本集團向上列關係人進貨主要為不銹鋼小鋼胚、碳鋼小鋼胚、鋼板及冷、熱軋鋼捲，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付款方式採收貨前開立即期L/C(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顯著差異)或T/T，B/L日後120天付款。

3. 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	關聯企業		
	燐聯鋼鐵(股)公司	\$ 195,899	\$ 161,096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369,438	513,288
	其 他	857	-
	合 計	566,194	674,384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566,194	\$ 674,384

4. 合約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 8,139	\$ 24,023
	其他關係人	23,596	3,097
	合 計	\$ 31,735	\$ 27,120

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2,320	\$ 91
	其他關係人	646	134
	合 計	2,966	225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2,966	\$ 225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76,900	\$ 247,997
	其他關係人	203,358	256,407
	合 計	380,258	504,404
	減：備抵損失	(866)	(866)
	淨 額	\$ 379,392	\$ 503,538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12,997	\$ 3,336
	其他關係人	2,000	6,194
	合 計	14,997	9,530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4,997	\$ 9,530

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527	\$ 8,215
	其他關係人	1,831	10,909
	合 計	\$ 2,358	\$ 19,124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0,533	\$ 17,946
	其他關係人	13,646	33,884
	合 計	\$ 34,179	\$ 51,830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12,260	\$ 6,689
	其他關係人	14,039	10,536
	合 計	\$ 26,299	\$ 17,225

7.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174,071	\$ 84,123

8. 財產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關聯企業	其他設備	\$ 5,666
其他關係人	未完工程	26,304
	其他設備	983

上列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付清。

113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其他關係人	未完工程等	\$ 89,915
	其他設備等	466
	土地	258,603
	房屋	426,161
關聯企業	未完工程等	1,582
	其他設備等	2,909

上列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付清。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	\$ 50	\$ 11

上列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交易價款已全數收回。

113年度：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關聯企業	其他設備	\$ 253	\$ 165

上列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交易價款未收回266仟元。

(3) 取得股權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關聯企業/燁聯	燁茂實業股票 39,200 仟股	\$ 500,976
關聯企業/燁聯	泛喬股票 20,000 仟股	200,000
其他關係人/偉喬	燁茂實業股票 17,700 仟股	200,718
	合 計	<u>\$ 901,694</u>

上列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付清。

113年度：無。

9. 承租協議：

(1) 取得使用權資產：無。

(2) 租賃負債：無。

(3) 各項費用：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 息 費 用	關聯企業	<u>\$ -</u>	<u>\$ -</u>
租 賃 費 用	關聯企業	\$ 12,054	\$ 5,131
	其他關係人	6,456	12,023
	合 計	<u>\$ 18,510</u>	<u>\$ 17,154</u>

上開租賃條件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年支付租金。

10. 其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關聯企業	\$ 23,412	\$ 27,595
其他關係人	3,909	2,294
合 計	<u>\$ 27,321</u>	<u>\$ 29,889</u>

主要係技術服務收入及零星租金收入等，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

(2)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關聯企業	\$ 97,650	\$ 92,503
其他關係人	120,671	154,846
合 計	<u>\$ 218,321</u>	<u>\$ 247,349</u>

主要係服務費及出口費用等。

(3) 承包工程

(a) 截至114年12月31日尚未結案所承作關係人之工程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工 程 名 稱	合約總價	已發生之總成本 及已認列之損益 /已請款金額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天車製裝等	324,174	244,846 50,529	195,899 1,582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義大亞州帝國商業大樓地上結構工程等	2,892,845	2,385,901 2,038,707	369,438 22,244
其 他	屏東義大醫院電梯修 改工程等	11,536	857 -	857 -

(b) 截至113年12月31日尚未結案所承作關係人之工程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工 程 名 稱	合約總價	已發生之總成本 及已認列之損益 /已請款金額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天車製裝等	334,157	188,950 46,008	161,096 18,153
其他關係人				
新泉營造(股)公司	義大亞州帝國商業大樓地上結構工程等	2,565,136	2,066,443 1,553,145	513,289 -

(註)如附註七(三)1.(4)所述，若集團承包關係人之工程，與發包予關係人之工程屬同一工程項目者，會計處理已視同僅委由關係人從事工程監工之處理。

11. 本集團部分土地登記於關係人名下，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金額	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關係人	24,292	本集團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土地，由於受法令限制，無法以公司名義過戶，暫時登記在本公司高階主管及子公司燁興財務副總個人名下，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12. 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之情形如下：

114年度：

被投資公司	增 加 投 資		持 股 比 例	
	股數(仟股)	金 額	增資前	增資後
關聯企業				
燁聯鋼鐵(股)公司	420,000	2,520,000	30.51%	37.87%
義大開發(股)公司	8,596	85,960	34.38%	34.38%
其他關係人				
義享樂國際(股)公司	90,000	1,080,000	0.00%	17.31%

113年度：

被投資公司	增加投資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金額	增資前	增資後
關聯企業				
義茂開發(股)公司	14,540	\$ 145,408	25.60%	25.60%
義大視覺(股)公司	1,715	17,150	49.00%	49.00%
天悅溫泉(股)公司	438	4,388	14.63%	14.63%
YIEH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45	456	0.00%	20.00%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4,799	\$ 116,078
退職後福利	1,804	2,860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16,603	\$ 118,93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活期存款	\$ 899,393	\$ 540,295
質押定期存款	273,164	130,6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小計	1,172,557	670,975
質押活期存款	16,284	17,175
質押定期存款	421,473	439,62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小計	437,757	456,8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34,607,930	31,471,170
使用權資產	146,626	154,133
投資性不動產(註)	572,419	572,682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3,026	856,380
合 計	\$ 37,330,315	\$ 34,182,143

(註)：係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借款、進貨、履約及保固而提供保證票據予銀行及業主之金額分別為58,033,305仟元及52,050,360仟元。

(二)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貨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800,533仟元及1,335,929仟元。

(三)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重大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超過50,000仟元)明細如下：

項 目	單位：仟元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USD13,057 NTD520,937	USD30,867 NTD1,016,872

(四)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銷售禮券、履約及保固由銀行提供之保證分別為79,307仟元及81,892仟元。

(五)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外銷業務而開立擔保信用狀均為USD 13,400仟元。

(六)本集團與Metal One及Royal等冷軋鋼捲、鋅鋁錠及小鋼胚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約部份計9,878噸，金額共約160,001仟元。

(七)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7,733	\$ 104,449

(八)113年8月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公司及朕華國際(股)公司與台灣土地及第一商業銀行簽訂聯貸合約，燐聯鋼鐵(股)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燐興企業(股)公司承諾與義聯集團關係企業合計持有朕豪及朕華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股權並掌握朕豪及朕華半數以上之董事席次。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由本集團持有朕豪及朕華100%之股權及取得該兩公司全部董事席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印尼盾。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有人民幣及美金。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a.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8,291	31.43	2,460,683	升值 1%	24,607	-
美金：人民幣	69,112	7.0288	2,172,178	升值 1%	21,722	-
人民幣：美金	265,962	0.1423	1,189,277	升值 1%	11,893	-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9,462	31.43	925,990	升值 1%	-	9,2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7	31.43	3,667	升值 1%	(37)	-
美金：人民幣	60,800	7.0288	1,910,934	升值 1%	(19,109)	-
人民幣：美金	261,557	0.1423	1,169,579	升值 1%	(11,696)	-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9,947	32.785	3,276,763	升值 1%	32,768	-
美金：人民幣	24,835	7.1884	814,214	升值 1%	8,142	-
人民幣：美金	331,575	0.1391	1,512,254	升值 1%	15,123	-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8,585	32.785	937,158	升值 1%	-	9,3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32	32.785	99,401	升值 1%	(994)	-
美金：人民幣	63,594	7.1884	2,084,937	升值 1%	(20,849)	-
歐元：人民幣	16	7.5257	550	升值 1%	(6)	-
人民幣：美金	326,872	0.1391	1,487,018	升值 1%	(14,870)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註：係各合併個體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外幣，包含集團間交易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項目及無法完全沖銷之匯率風險。

-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4及113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50,298)仟元及385,312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證券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證券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證券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證券價格上漲或下跌1%，114及113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1,118仟元及788仟元。114及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23,749仟元及12,469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578,438	\$ 3,565,597
金融負債	(1,232,199)	(1,503,131)
淨 額	\$ 1,346,239	\$ 2,062,46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360,107	\$ 7,218,223
金融負債	(59,422,002)	(54,085,705)
淨 額	\$ (52,061,895)	\$ (46,867,482)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減少(增加)1%，將使114及113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520, 619)仟元及(468, 675)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4.91%及50.8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 a.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及六(二十九)之說明。
-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81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4,940	-	-	-	-
合 計	\$2,486,756	\$ -	\$ -	\$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804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6,887	-	-	-	-
合 計	\$1,325,691	\$ -	\$ -	\$ -	\$ -

C.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581,909	\$ 2,979,202	\$ -	\$ -	\$ -	\$ 14,561,111	\$ 14,561,111
應付短期票券	1,180,000	-	-	-	-	1,180,000	1,178,630
應付票據	538,184	-	-	-	-	538,184	538,184
應付帳款	1,567,307	-	-	-	-	1,567,307	1,567,307
其他應付款	1,818,145	-	-	-	-	1,818,145	1,818,145
租賃負債(包含流動)	2,163	4,766	6,351	9,248	41,256	63,784	53,56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239,632	2,205,955	6,278,017	18,656,273	8,236,960	38,616,837	44,860,890
存入保證金	49,757	286	331	850	9,469	60,693	60,693
合 計	\$ 19,977,097	\$ 5,190,209	\$ 6,284,699	\$ 18,666,371	\$ 8,287,685	\$ 58,406,061	\$ 64,638,529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6,929	\$ 15,599	\$ 13,009	\$ 13,009	\$ 13,009	\$ 2,229	\$ 63,784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1,629,295	\$ 1,782,127	\$ -	\$ -	\$ -	\$ 13,411,422	\$ 13,411,422
應付短期票券	1,570,000	-	-	-	-	1,570,000	1,447,845
應付票據	800,081	-	-	-	-	800,081	800,081
應付帳款	1,631,595	-	-	-	-	1,631,595	1,631,595
其他應付款	2,010,269	-	-	-	-	2,010,269	2,010,269
租賃負債(包含流動)	3,929	4,974	3,632	8,566	41,253	62,354	55,28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122,324	3,065,582	8,768,742	18,209,228	8,236,960	41,402,836	40,674,283
存入保證金	4,021	292	338	866	10,531	16,048	16,048
合計	\$ 20,771,514	\$ 4,852,975	\$ 8,772,712	\$ 18,218,660	\$ 8,288,744	\$ 60,904,605	\$ 60,046,829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8,903	\$ 12,198	\$ 12,860	\$ 12,860	\$ 12,860	\$ 2,673	\$ 62,354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08,576	\$ 8,762,02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035,872	4,255,22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3,996	190,32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13,520	2,045,761
存出保證金	323,860	185,72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7,757	456,8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816	78,8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74,940	1,246,887
--------------------------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561,111	13,411,422
應付短期票券	1,178,630	1,447,84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105,491	2,431,67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18,145	2,010,26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4,860,890	40,674,283
存入保證金	60,693	16,04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53,569	55,28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投資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者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11,816	\$ -	\$ -	\$ 111,8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799,816	1,799,816
國內上市(櫃)股票	575,124			575,124
投資性不動產(註)	-	-	596,889	596,889
合 計	\$ 686,940	\$ -	\$ 2,396,705	\$ 3,083,645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78,804	\$ -	\$ -	\$ 78,8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223,656	1,223,656
國內上市(櫃)股票	23,231	-	-	23,231
投資性不動產(註)			596,368	596,368
合 計	\$ 102,035	\$ -	\$ 1,820,024	\$ 1,922,059

(註)係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A.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2) 投資性不動產：

A. 本集團採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委外估價方式採收益法計算。相關之參數假設及輸入值資訊如下：

(A) 現金流量：依現行租賃契約、當地租金或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並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有期末價值者，得加計該期末價值之現值。

(B) 分析期間：收益無一定期限者，分析期間以不逾十年為原則，收益有特定期限者，則依剩餘期間估算。

(C) 折現率：採風險溢酬法，以一定利率為基準，加計投資性不動產之個別特性估算。所稱一定利率為基準，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為基準。

(D) 成長率：參考過去十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變動率調整。

A.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無公開報價金融工具投資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1,223,656	\$ 1,158,457
本 期 增 購	1,080,000	-
轉出第三等級	(207,898)	-
減資退回股款	(2,302)	(13,4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3,640)	78,672
期 末 餘 額	\$ 1,799,816	\$ 1,223,656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 金融工具

部分未上市股票係採市場法及淨資產法，其中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包含流動性折價及控制權折價等，當流動性折價降低及控制權折價增加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投資性不動產

114年12月31日：

項 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596,889	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	折現率	2.47%~2.50%	折現率越高或收益資本化率越高，則公允價值越低。
			期末價值收益資本化率	1.47%~1.75%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 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596,368	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	折現率 期末價值收益資本化率	2.47%~2.50% 1.65%~1.75%	折現率越高或收益資本化率越高，則公允價值越低。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項 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 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0%~32.14%	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淨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2.44%~15.03%	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控制權折價	12.66%~19.87%	控制權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四)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與彰化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期 初 預支金額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彰化銀行	10,906 (EUR 294)	28,055 (EUR 801)	36,971 (EUR 1,039)	1,990 (EUR 56)	3.12%	EUR 450

113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期 初 預支金額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彰化銀行	1,231 (EUR 36)	51,472 (EUR 1,492)	41,797 (EUR 1,234)	10,906 (EUR 294)	3.77%~3.84%	EUR 1,000

(2) 本集團將部分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及背書轉讓予銀行申請辦理貼現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已移轉並已除列	\$ 228,409 (RMB 51,080)	\$ 505,647 (RMB 110,868)

該些應收承兌匯票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但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本集團清償，故本集團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本集團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本集團評估其持續參與之金額並不重大。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已移轉但未除列	\$ 3,837 (RMB 858)	\$ 228,957 (RMB 50,201)

該些應收承兌匯票若到期時無法收回，供應商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本集團並未移轉該應收承兌匯票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持續認列上述應收承兌匯票，且將該已移轉之應收承兌匯票作為擔保品。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六)其 他：

鑒於中國大陸及印尼鋼鐵產業崛起後，不銹鋼市場競爭態勢益形激烈，本集團擬與燐聯鋼鐵(股)公司(以下稱燐聯公司)透過與唐榮鐵工廠(股)公司(以下稱唐榮公司)策略聯盟達到整合產銷規模經濟化，共同提振台灣不銹鋼產業國際競爭力。本集團於111年5月4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向公平會申報與燐聯公司共同經營唐榮公司之事業結合型態。本集團將俟取得公平會結合許可後進行取得唐榮公司股權之規劃作業，本集團與燐聯公司將透過公開收購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取得唐榮公司三分之一以上或50%以上股權。該結合案申報後，於111年8月經公平會以所提資料仍不齊備為由不予受理。本集團及燐聯公司於112年8月8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向公平會重新申報本結合案，新增由本集團之子公司鑫陽鋼鐵(股)公司(以下稱鑫陽公司)及國鋁事業(股)公司(以下稱國鋁公司)分別新增取得唐榮公司約8.84%及2%股份；燐聯公司之子公司隆元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隆元公司)新增取得唐榮公司約6%股份，與既有持股31.16%合計後共約48%股份。鑫陽公司、國鋁公司及隆元公司將俟取得公平會結合許可後，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召開董事會及公告取得唐榮公司股權相關資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2. 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五。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

附表一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燐輝企業(股)公司	國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90,000	340,000	319,100	3.17589%-3.17889%	2	—	營運週轉	—	—	—	(註2) 13,088,078	(註1) 13,088,078
		聯輝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145,000	780,000	754,500	3.17589%-3.17889%	2	—	營運週轉	—	—	—	(註2) 13,088,078	(註1) 13,088,078
1	燐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Y	2,897,129	2,440,898	2,440,898	3.48485%-6.90%	2	—	營運週轉	—	—	—	(註3) 13,088,078	(註3) 13,088,078
					(RMB325,313) (USD43,113)	(RMB 261,200) (USD 40,500)	(RMB 261,200) (USD 40,500)									
2	鑫陽鋼鐵(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500,000	500,000	500,000	2.89%	2	—	營運週轉	—	—	—	(註2) 1,230,251	(註1) 1,230,251
3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Y	223,580	223,580	223,580	3.42%-4.44%	2	—	營運週轉	—	—	—	(註3) 13,088,078	(註3) 13,088,078
		常熟長輝貿易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Y	(RMB 50,000)	(RMB 50,000)	(RMB 50,000)									
					89,432	89,432	—		2	—	營運週轉	—	—	—	(註3) 13,088,078	(註3) 13,088,078
					(RMB 20,000)	(RMB 20,000)										

(註1) 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2) 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亦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4) 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5) 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二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度	期末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燁輝企業(股)公司(註1)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32,720,195	2,266,887 (RMB 490,000)	2,191,085 (RMB 490,000)	1,551,199 (RMB 346,900)	—	6.70%	32,720,195	Y	N	Y
		燁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720,195	3,901,415 (USD 119,000)	3,268,720 (USD 104,000)	2,550,903 (USD 44,000) (RMB 261,200)	—	9.99%	32,720,195	Y	N	N
1	鑫輝鋼鐵(股)公司(註2)	燁輝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5,599,882	1,964,430	1,964,430	1,964,430	1,964,430	175.40%	5,599,882	N	Y	N
2	APPLIED WIRELESS IDENTIFICATION GROUP, INC.	億威電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17,369 (USD6,916)	166,025 (USD5,000)	157,150 (USD5,000)	80,000 (USD5,000)	157,150 (USD5,000)	24.10%	652,107 (USD20,745)	N	N	N
3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9,101,156 (RMB2,035,323)	80,489 (RMB18,000)	80,489 (RMB18,000)	44,716 (RMB10,000)	—	0.88%	9,101,156 (RMB2,035,323)	N	N	Y
4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365,173 (RMB 305,298)	670,740 (RMB 150,000)	670,740 (RMB 150,000)	—	—	7.37%	1,365,173 (RMB 305,298)	N	N	Y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對本公司單一子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註2)：鑫輝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鑫輝淨值五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鑫輝淨值之五倍為限。

(註3)：AWID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AWID淨值；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AWID淨值三分之一。

(註4)：燁輝(中國)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燁輝(中國)公司淨值；對單一子公司則以不超過燁輝(中國)公司淨值為限。

(註5)：天津聯發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燁輝(中國)公司淨值15%；對單一子公司則以不超過燁輝(中國)公司淨值15%為限。

(註6)：以上所稱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附表三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包含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燐輝企業(股)公司	基金/東方匯理全球多重資產成長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100	—	5,100	
	基金/中國信託策略優利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037	—	5,037	
	基金/兆豐雙動能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	18,636	—	18,636	
	基金/富邦 NASDAQ-100 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930	—	4,930	
		合 計			33,703		33,703	
	股票/台灣偉士伯(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	52,362	3.60%	52,362	
	股票/新泉營造(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03	214,245	15.49%	214,245	
	股票/台灣植體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	2,695	4.14%	2,695	
	股票/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66	70,108	0.14%	70,108	
	股票/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	9,022	0.91%	9,022	
	股票/YIEH CORPORATION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63,902	2.33%	63,902	
	股票/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2,505	3.00%	2,505	
	股票/典匠資訊(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	535	0.96%	535	
	股票/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7	2,064	0.79%	2,064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票/天悅大酒店(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00	276,654	13.68%	276,654	
	股票/臺企一號創投有限合夥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232	—	10,232	
	股票/遠傳電信(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	24,335	0.01%	24,335	
	股票/義享樂國際(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68,811	9.62%	568,811	
		合 計			1,297,470		1,297,470	
聯豪大酒店(股)公司	基金/兆豐 ESG 台美永續雙盈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0	619	—	619	
	基金/兆豐雙動能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0	17,500	—	17,500	
		合 計			18,119		18,119	
聯華國際(股)公司	基金/中國信託策略優利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	15,111	—	15,111	
	基金/兆豐雙動能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0	7,765	—	7,765	
	基金/富邦 NASDAQ-100 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	14,790	—	14,790	
		合 計			37,666		37,666	
鑫陽鋼鐵(股)公司	基金/中國信託策略優利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037	—	5,037	
	基金/富邦 NASDAQ-100 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930	—	4,930	
		合 計			9,967		9,967	
	股票/正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3	2,931	19.50%	2,931	
	股票/義大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50	66,414	19.00%	66,414	
	股票/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	550,789	12.57%	550,789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票/義享樂國際(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	454,831	7.69%	454,831	
		合 計			1,074,965		1,074,965	
億 威 電 子 系 統 (股)公司	股票/台灣琿旦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	-	0.51%	-	
燁興企業(股)公 司	基金/第一金全球水電瓦斯及基礎建設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	2,197	—	2,197	
	基金/路博邁-NB 策略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	5,064	—	5,064	
	基金/鋒裕匯理全球多重資產成長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100	—	5,100	
		合 計			12,361		12,361	
	股票/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2,505	3.00%	2,505	
		合 計			2,505		2,505	

附表四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燁輝企業(股)公司	燁宏企業(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 貨	2,280,802	13.99%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	—	—	—	—
	燁聯鋼鐵(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456,879	2.20%	鍍鋅鋼捲為 1-2 個月、碳鋼下腳料為月結 15 天、工程依合約約定	—	—	80,618	6.24%	應收帳款
			進 貨	185,322	1.14%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	—	2,166	48.51%	應收票據
	YIEH CORPORATION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銷 貨	1,879,391	9.04%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	—	1,863	0.41%	應付帳款
	燁茂實業(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 貨	896,765	5.50%	3-6 個月	—	—	188,612	14.60%	應收帳款
	ASIAZONE CO., LIMITED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587,527	2.83%	1-2 個月	—	—	83,403	6.45%	應收帳款
	鑫陽鋼鐵(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579,979	2.79%	1-2 個月	—	—	34,590	2.68%	應收帳款
	新泉營造(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 貨	321,242	1.54%	依合約約定	—	—	—	—	—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463,456 (RMB105,637)	1.48%	1-4 個月	—	—	147,000 (RMB32,874)	26.12%	應收帳款
燁興企業(股)公司	燁聯鋼鐵(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2,017,445	42.80%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	—	18,505	20.61%	應付帳款
	燁輝企業(股)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70,024	3.61%	收貨前開立即期信用狀或 T/T	—	—	1	—	應付票據
鑫陽鋼鐵	燁聯鋼鐵(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	進 貨	303,247	8.56%	收貨前開立即期	—	—	—	—	—

進(銷)貨 之公司 (股)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 關 係 被投資公司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 貨	金 額	佔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信用狀或 T/T					
			銷 貨	132,484	2.56%	破鋼下腳料為月 結 15 天	—	—	9,175	2.39%	應收帳款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五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 2)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燁輝企業(股)公司	國鋁事業(股)公司	子公司	319,100	(註 1)	—	—	—	—
	聯輝開發(股)公司	子公司	754,500	(註 1)	—	—	—	—
	燁貿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188,612	13.81	—	—	—	—
燁輝(香港)控股有 限公司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 限公司	子公司	2,440,898 (RMB 261,200) (USD 40,500)	(註 1)	—	—	565,740 (USD 18,000)	—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 有限公司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 公司	子公司	223,580 (RMB 50,000)	(註 1)	—	—	—	—
			147,000 (RMB 32,874)	3.19	—	—	72,760 (RMB 16,271)	—
鑫陽鋼鐵(股)公司	燁興企業(股)公司	母公司相同	500,000	(註 1)	—	—	—	—

(註 1):係應收資金融通款，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註 2):截至 115 年 3 月 6 日已收回之金額。

(註 3):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六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5,000 萬元(含)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0	燐輝企業(股)公司	鑫陽鋼鐵(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579,979	出貨後 1-2 個月收款	0.86%
		國鋁事業(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9,100	—	0.32%
		聯輝開發(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54,500	—	0.76%
		YIEH PHUI AMERICA, INC.	1	存出保證金	418,019	—	0.42%
		鑫輝鋼鐵(股)公司	1	使用權資產	174,277	—	0.18%
				銷貨收入	91,640	出貨後 1-2 個月收款	0.14%
		燐興企業(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70,024	出貨後 1-2 個月收款	0.25%
1	燐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	2,440,898 (RMB 261,200) (USD 40,500)	—	2.45%
			1	利息收入	124,090	—	0.18%
2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 司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63,456 (RMB 105,637)	出貨後 1-4 個月收款	0.69%
				應收帳款	147,000 (RMB 32,874)	—	0.15%
				長期應收款	223,580 (RMB 50,000)	—	0.22%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3	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	APPLIED WIRELESS IDENTIFICATIONS GROUP, INC.	1	銷貨收入	56,599	出貨後 1-2 個月收款	0.08%
4	鑫陽鋼鐵(股)公司	燁興企業(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00,000	—	0.5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母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號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二種類及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獲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表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燐輝企業 (股)公司	燐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 港	投資事業	7,455,887	7,455,887	233,500	100.00%	9,053,557	302,734	302,734	
	泛喬(股)公司	高 雄 市	興建大樓	3,030,403	3,030,403	314,208	30.23%	3,099,727	(145,167)	(43,877)	
	燐興企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線材業	2,261,296	2,261,296	304,654	57.41%	(809,941)	(1,186,376)	(670,335)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1,453,572	1,453,572	39,553	11.30%	4,537,306	(1,125,023)	(127,137)	
	義大開發(股)公司	高 雄 市	休閒開發業	2,252,628	2,181,523	116,187	28.44%	656,609	(482,764)	(137,309)	
	聯輝開發(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生產技術 顧問	1,887,263	1,887,263	426,920	95.56%	4,275,171	(286,450)	(273,738)	
	鑫陽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事業	870,000	870,000	221,813	100.00%	1,286,471	259,405	259,498	
	燐茂實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製造業	422,605	422,605	74,988	23.00%	881,919	147,449	35,105	
	國鋁事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五金批發業	1,385,973	1,385,973	252,020	99.04%	2,512,827	(204,838)	(202,871)	
	ASIAZONE CO., LTD.	香 港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595,424	595,424	15,090	32.80%	756,035	61,855	20,291	
	鑫輝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品買賣	214,236	214,236	101,444	100.00%	273,392	(1,949)	(1,114)	
	欣邦投資開發(股)公司	高 雄 市	投資事業	267,209	267,209	72,850	100.00%	829,045	(23,475)	(23,475)	
	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	台 中 市	軍規印刷電路 板模組板之產 銷	425,745	310,351	104,857	85.99%	1,302,569	57,851	46,645	
	建寰科技(股)公司	高 雄 市	電訊承攬	-	151,165	-	-	-	293	264	註2
	正新保全(股)公司	高 雄 市	系統保全服務 業	14,000	14,000	1,400	35.00%	7,034	1,879	658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燁輝企業 (股)公司	義大汽車客運(股)公司	高 雄 市	汽車客運業	80,510	80,510	1,845	17.09%	8,631	(15,086)	(2,578)	
	義大遊覽車(股)公司	高 雄 市	汽車客運業	20,900	20,900	1,349	19.00%	8,667	1,856	353	
	義聯日本株式會社	日 本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8,027	8,027	0	47.00%	4,780	420	198	
	天悅溫泉休閒(股)公司	高 雄 市	旅館業	16,088	16,088	1,609	14.63%	2,954	(843)	(123)	
	義大育樂(股)公司	高 雄 市	娛樂事業	74,100	74,100	7,410	19.00%	43,755	306	58	
	利輝開發(股)公司	高 雄 市	投資事業	321,216	321,216	88,811	44.56%	305,922	(4,863)	(2,167)	註1
	吉鋁企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投資事業	5,050	5,050	1,459	45.00%	4,382	(92)	(41)	註1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事業	7,543,625	5,023,625	1,096,661	34.05%	3,233,764	(5,654,999)	(1,474,758)	註1
	宏裕資產管理(股)公司	高 雄 市	管理服務業	1,687,200	1,647,200	171,920	80.00%	710,399	68,556	54,845	
	義大視覺特效(股)公司	高 雄 市	娛樂事業	-	44,693	0	-	0	(147)	(72)	註3
	LIAN SO(H. K.)CO., LIMITED	香 港	投資事業	585,721	580,422	19,120	80.00%	313,131	33,550	26,840	
	YIEH PHUI AMERICA, INC.	美 國	銅品買賣	292	292	1	100.00%	254,718	79,854	79,854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高 雄 市	旅館業	3,405,180	3,265,100	330,600	62.73%	2,545,626	(143,785)	(86,054)	
	朕華國際(股)公司	高 雄 市	住宅及大樓開 發租售業、百貨 公司業	3,106,336	2,966,256	301,586	60.31%	2,240,996	(266,039)	(154,651)	
	新展工程與管理顧問(股) 公司	高 雄 市	人力派遣業	9,600	9,600	960	32.00%	5,301	(725)	(232)	
	YIEH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事業	18,694	1,824	800	80.00%	18,329	(502)	(401)	
	合 計			39,418,780	36,565,810			38,363,076	(8,527,115)	(2,373,590)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鑫 輝 鋼 鐵 (股)公司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事業	24,562	24,562	3,178	0.10%	9,070	(5,654,999)	(6,823)	註1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高 雄 市	旅館業	515	515	50	0.01%	385	(143,785)	(14)	
	朕華國際(股)公司	高 雄 市	住宅及大樓開 發租售業、百貨 公司業	515	515	50	0.01%	372	(266,039)	(27)	
建 寰 科 技 (股)公司	億威電子系統(股)公司	台 中 市	軍規印刷電路 板模組板之產 銷	-	27,630	-	-	-	-	-	
億威電子系 統(股)公司	APPLIED WIRELESS IDENTIFICATIONS GROUP, INC.	美國舊金山	RFID	243,395	243,395	40,601	88.93%	567,573	72,398	64,386	
	雲義科技(股)公司	高 雄 市	電腦及其週邊 設備製造業	54,960	54,960	5,460	43.33%	50,829	(14,793)	(6,410)	
	燁茂實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製造業	500,976	-	43,904	13.46%	499,922	147,449	17,375	
鑫 陽 鋼 鐵 (股)公司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事業	17,385	17,385	2,195	0.07%	6,266	(5,654,999)	(4,713)	註1
	新展工程與管理顧問(股) 公司	高 雄 市	人力派遣業	1,500	1,500	150	5.00%	828	(725)	(36)	
欣邦投資開 發(股)公司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265,482	265,482	7,224	2.07%	828,698	(1,125,023)	(23,220)	
國 鋁 事 業 (股)公司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事業	439,197	439,197	56,817	1.76%	162,183	(5,654,999)	(121,997)	註1
	泛喬(股)公司	高 雄 市	興建大樓	256,709	256,709	25,955	2.50%	256,118	(145,167)	(3,624)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786,714	786,714	21,328	6.09%	2,446,633	(1,125,023)	(68,556)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聯 輝 開 發 (股)公司	兆盈投資開發(股)公司	高 雄 市	投資事業	341,992	341,992	93,237	100.00%	1,020,696	(28,865)	(28,865)	
	燐聯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事業	449,508	449,508	58,151	1.81%	165,990	(5,654,999)	(124,861)	註 1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1,177,838	1,177,838	32,050	9.16%	3,676,603	(1,125,023)	(103,020)	
	泛喬(股)公司	高 雄 市	興建大樓	368,542	368,542	35,526	3.42%	350,566	(145,167)	(4,961)	
兆 盈 投 資 開 發(股)公司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鋼鐵相關 事業	336,957	336,957	8,898	2.54%	1,020,731	(1,125,023)	(28,601)	
宏 裕 資 產 管 理(股)公司	聯欣鋼鐵有限公司	印 尼	金屬製造工業	988,549	988,549	3,180	60.40%	566,394	(93,353)	(56,384)	
	預付股款-聯欣鋼鐵有限公 司	印 尼	金屬製造工業	55,440	55,440	-	-	55,440	-	-	
	聯宏礦業有限公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100,303	100,303	3,787	19.00%	150,113	270,676	45,509	
	預付股款-聯宏礦業有限公 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7,367	7,367	-	-	7,367	-	-	
	聯亨礦業有限公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9,371	9,371	381	75.00%	(41,637)	(1,331)	(998)	
	預付股款-聯亨礦業有限公 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69,365	69,365	-	-	69,365	-	-	
	亞麥有限公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89,063	89,386	54	99.50%	67,050	8,661	8,659	
LIAN SO(H. K)CO., LIMITED	聯揚(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香 港	買賣事業	3,143 (USD100)	3,071 (USD100)	100	100.00%	16,340	574	574	
	聯欣鋼鐵有限公司	印 尼	金屬製造工業	655,316 (USD20,850)	640,199 (USD20,850)	2,085	39.60%	371,362	93,353	36,969	
	亞麥有限公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334 (USD10,613)	-	-	0.50%	336	8,661	2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聯欣鋼鐵有 限公司	聯宏礦業有限公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410,207	410,207	16,142	81.00%	621,360	270,676	194,013	
	預付股款-聯宏礦業有限公 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72,393	72,393	-	-	72,393	-	-	
	聯亨礦業有限公司	印 尼	鎳礦開採事業	18,586	18,586	127	25.00%	(13,879)	(1,331)	(333)	
燁 興 企 業 (股)公司	朕豪大酒店(股)公司	高 雄 市	旅 館 業	1,995,122	2,099,500	196,350	37.26%	1,511,899	(143,785)	(57,718)	
	朕華國際(股)公司	高 雄 市	住宅及大樓開 發租售業、百貨 公司業	2,016,933	2,119,500	198,350	39.67%	1,473,880	(266,039)	(111,354)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美國維吉尼 亞洲	廢鋼回收業	106,467	106,878	-	33.75%	169,955	23,077	7,788	
	正新保全(股)公司	高 雄 市	系統保全服務 業	4,000	4,000	400	10.00%	2,010	1,879	188	
	泛喬(股)公司	高 雄 市	興建大樓	748,896	748,896	77,106	7.42%	760,867	(145,167)	(10,767)	
	義大開發(股)公司	高 雄 市	休閒開發業	470,595	455,740	24,272	5.94%	138,569	(482,764)	(28,685)	
	燁聯鋼鐵(股)公司	高 雄 市	鋼鐵相關	20,204	20,204	2,542	0.08%	7,335	(5,654,999)	(5,459)	註 1
	新展工程與管理顧問(股) 公司	高 雄 市	人力派遣業	2,400	2,400	240	8.00%	1,325	(725)	(58)	
朕 華 國 際 (股)公司	華儷國際(股)公司	高 雄 市	日常用品、化妝 品批發業	-	110,000	-	-	-	(12,954)	(12,954)	註 4
	義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百貨公司業、遊 樂園業、旅館業	100,224	100,224	10,022	12.80%	100,078	3	72	
	燁茂實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製造業	100,359	-	8,850	2.71%	100,772	147,449	2,238	
	泛喬(股)公司	高 雄 市	興建大樓	100,000	-	10,000	0.96%	100,042	(145,167)	42	
朕豪大酒店 (股)公司	義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高 雄 市	百貨公司業、遊 樂園業、旅館業	100,224	100,224	10,022	12.80%	100,078	3	72	
	燁茂實業(股)公司	高 雄 市	買賣製造業	100,359	-	8,850	2.71%	100,772	147,449	2,238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泛喬(股)公司	高 雄 市	興建大樓	100,000	-	10,000	0.96%	100,042	(145,167)	42	

註1：因本公司與燁聯鋼鐵(股)公司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係按庫藏股票法，故上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已扣除燁聯公司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相關損益。

註2：業已於114年6月核准解散登記在案。

註3：業已於114年11月核准解散清算完結。

註4：業已於114年8月核准解散登記在案。

附表八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 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燐輝企業(股)公司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酸洗鋼捲、冷軋鋼捲、鍍鋅鋼捲及烤漆鋼捲之產銷	7,423,766 (USD 236,200) (註 6)	(二)	7,338,905 (USD 233,500)	—	—	7,338,905 (USD 233,500)	310,911	100%	310,911 (二、2)	9,101,156	—
	常熟長輝貿易有限公司	鋼品買賣	44,716 (RMB 10,000)	(二) (註 4)	—	—	—	—	457	100%	457 (二、3)	49,940	—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	高檔特殊合金鋼的鋼捲板之產銷	424,305 (USD 13,500)	(二) (註 5)	—	—	—	—	21	100%	21 (二、3)	(253,368)	—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燐輝企業(股)公司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7,338,905 (USD 233,500)	7,423,766 (USD 236,200)	19,632,11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燐輝(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常熟長輝貿易有限公司：係由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所投資。

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係由燐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所投資。

(三)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 3: 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 1:31.43; 人民幣 1:4.4716 換算為新台幣，

本期認列損益則以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美元:新台幣 1:31.3196; 人民幣:新台幣 1:4.3871 換算為新台幣。

註 4: 係由燁輝(中國)材料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資金投資常熟長輝貿易有限公司人民幣 10,000 仟元，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10,000 仟元。

註 5: 本公司原透過 HSING JUI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大陸地區天津聯發精密鋼鐵有限公司(實收資本美金 13,500 仟元)100%股權，於 104 年 7 月以人民幣 20,000 仟元轉讓予大陸地區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前述股權轉讓價金，扣除應負擔之稅款後實際收款人民幣 19,990 仟元(約美金 3,213 仟元)，已匯回國內本公司。

註 6: 燁輝(中國)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於 2016 年 4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計美金 2,700 仟元。

註 7: 旺輝數碼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於 110 年 06 月間辦理清算；旺輝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 109 年 7 月間辦理清算；對常熟啟揚新興建材有限公司之投資，已於 102 年 2 月間出售全部股權，匯回投資款及盈餘；而江蘇捷揚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間辦理清算，故：

(1) 已處分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529,431 仟元。

(2) 已處分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69,518 仟元。

(二)本公司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與大陸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十三附表四至附表五。
2. 與大陸投資公司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註十三附表一。
3. 為大陸投資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詳附註十三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依據事業體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報導部門：

1. 燁輝事業體(含燁輝美國)：主要從事鍍烤鋼品之產銷及各種天車工程之製造及安裝。
2. 燁興事業體：主要從事線材之產銷。
3. 鑫陽事業體：主要從事鋼管、API套管之產銷。
4. 億威事業體：主要從事軍用品之產銷。
5. 燁輝(中國)事業體(含燁輝香港)：主要從事鍍烤鋼品之產銷。
6. 朕豪事業體：主要從事一般旅館業、休閒活動及餐館業務之經營。
7. 朕華事業體：主要從事一般百貨業。
8. 其他事業體：主要從事鋼鐵相關產品、電信器材之批發買賣及一般投資業。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利(淨損)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淨利(淨損)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本集團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財務資訊：

114年度：

項 目	燁輝事業體	燁興事業體	鑫陽事業體	億威事業體	燁輝(中國)事業體	朕豪事業體	朕華事業體	其他事業體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198,056	\$ 5,283,229	\$ 5,159,211	\$ 988,654	\$ 31,507,003	\$ 1,927,617	\$ 562,818	\$ 1,974,036	\$ (43,025)	\$ 67,557,599
部門間收入	692,973	-	6,709	77,942	-	35,779	27,438	64,936	(905,777)	-
收入合計	<u>\$ 20,891,029</u>	<u>\$ 5,283,229</u>	<u>\$ 5,165,920</u>	<u>\$ 1,066,596</u>	<u>\$ 31,507,003</u>	<u>\$ 1,963,396</u>	<u>\$ 590,256</u>	<u>\$ 2,038,972</u>	<u>\$ (948,802)</u>	<u>\$ 67,557,599</u>
部門損益	<u>\$ (524,470)</u>	<u>\$ (817,740)</u>	<u>\$ 418,432</u>	<u>\$ 53,707</u>	<u>\$ 802,296</u>	<u>\$ 81,360</u>	<u>\$ (97,219)</u>	<u>\$ 127,380</u>	<u>\$ 11,163</u>	<u>\$ 54,90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42,546)
稅前淨利(損)										\$ (3,887,63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36,930)
稅後淨利(損)										<u>\$ (4,024,567)</u>
總資產										<u>\$ 99,525,592</u>
總負債										<u>\$ 66,425,798</u>

113年度：

項 目	燐輝事業體	燐興事業體	鑫陽事業體	億威事業體	燐輝(中國)事業體	朕豪事業體	朕華事業體	其他事業體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007,120	\$ 6,899,956	\$ 5,087,650	\$ 1,182,584	\$ 31,532,713	\$ 1,860,844	\$ 529,712	\$ 1,892,402	\$ (11,234)	\$ 73,981,747
部門間收入	526,542	-	4,162	72,604	783,180	36,030	25,411	70,350	(1,518,279)	-
收入合計	<u>\$ 25,533,662</u>	<u>\$ 6,899,956</u>	<u>\$ 5,091,812</u>	<u>\$ 1,255,188</u>	<u>\$ 32,315,893</u>	<u>\$ 1,896,874</u>	<u>\$ 555,123</u>	<u>\$ 1,962,752</u>	<u>\$ (1,529,513)</u>	<u>\$ 73,981,747</u>
部門損益	<u>\$ 762,371</u>	<u>\$ (729,865)</u>	<u>\$ 385,533</u>	<u>\$ 192,477</u>	<u>\$ (227,264)</u>	<u>\$ 78,689</u>	<u>\$ (125,331)</u>	<u>\$ 5,537</u>	<u>\$ (1,715)</u>	<u>\$ 340,43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14,122)
稅前淨利(損)										\$ (2,073,69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527
稅後淨利(損)										<u>\$ (2,054,163)</u>
總資產										<u>\$ 101,353,906</u>
總負債										<u>\$ 62,019,232</u>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係按營運部門作區分，可參考部門收入資訊之揭露。

(五)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揭露)：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台 灣	\$ 16,462,287	\$ 19,073,309
美 洲	9,703,734	12,557,338
亞 洲	33,836,405	34,308,573
歐 洲	6,098,759	6,618,412
其 他 地 區	1,456,414	1,424,115
合 計	<u>\$ 67,557,599</u>	<u>\$ 73,981,747</u>

2. 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台 灣	\$ 56,634,720	\$ 56,508,391
大 陸	12,152,904	12,988,955
其 他 地 區	471,216	553,588
合 計	<u>\$ 69,258,840</u>	<u>\$ 70,050,934</u>

(六)重要客戶資訊：未達揭露標準。